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譽帆科技  
RE·FINE TECHNOLOGY

2026 年 4 月

# 2025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站岗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没有需要特别提醒投资者予以关注的重大风险，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6,902,4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9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0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108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誉帆科技	指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誉帆管道	指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誉帆建设	指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誉帆新材料	指	上海誉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楷迹	指	武汉楷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朔韦茨	指	朔韦茨环境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景宁誉帆	指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丽水誉风	指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城投	指	苏州苏城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创熠	指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金鼎兴	指	国金鼎兴凯歌（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农角鑫	指	苏州农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紫外光固化	指	利用紫外光作为固化媒介，树脂中含有光引发剂，经过特定波长的紫外光照射时，树脂产生固化反应，形成高强度内衬新管
CIPP	指	翻转内衬（CIPP）修复工艺，又称原位固化法
非开挖	指	少开挖或者零开挖技术实现管道的修复技术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誉帆科技	股票代码	00139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誉帆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Refine Environment Sci-tech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军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558 号 3 幢 4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558 号 3 幢 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yu-fan.com">http://www.yu-fan.com</a>		
电子信箱	zhengquan@yu-fan.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站岗	吴莹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558 号 3 幢 4 层	
电话	021-62908599 转 836	
传真	021-62126706	
电子信箱	zhengquan@yu-fan.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0593441823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不适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坤、刘文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安楠、凌陶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759,217,522.09	730,177,367.68	3.98%	630,267,98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009,489.41	127,227,561.12	-1.74%	100,376,97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724,239.35	120,518,177.84	0.17%	97,297,93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76,526.80	-32,144,920.54	161.83%	-41,394,88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58	-25.95%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58	-25.95%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9%	17.55%	减少 2.86 个百分点	16.42%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2,063,439,927.90	1,408,789,459.46	46.47%	1,134,362,05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8,955,966.19	788,569,632.11	81.21%	661,342,070.9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617,486.66	204,840,006.96	190,071,947.05	257,688,08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9,233.11	34,637,090.71	43,636,902.72	48,324,72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2,393.75	34,439,564.72	41,203,447.42	46,933,6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5,825.49	-1,640,679.71	-14,164,078.62	16,165,459.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917.84	-354,309.72	-35,45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6,166.74	8,757,676.58	3,527,880.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1,775.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553.12	-99,215.18	152,781.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848.55	1,059,702.45	547,493.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2,373.08	535,065.95	18,673.15	
<b>合计</b>	<b>4,285,250.06</b>	<b>6,709,383.28</b>	<b>3,079,038.38</b>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公司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始终聚焦于城市排水管网系统的智慧诊断与健康评估、病害治理以及运营维护业务。

作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具备集咨询、诊断、治理、养护和设备材料制造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能力。公司有别于传统的工程施工企业，系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专业技术服务型企业。传统工程企业通常聚焦于新建工程的施工组织与实施（“从无到有”），而本公司则聚焦于存量地下管网的病害诊断、非开挖修复及智慧化运营（“从有到优”），通过应用自主研发的先进工艺、新材料、特种设备及信息化平台，为城市排水、市政等政府主管部门及管线权属单位提供管网全生命周期管理的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致力于为城市排水管网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解决方案。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与行业洞察，公司业务体系已实现从传统工程向“数智化、全要素、全链条”服务的战略跃升。目前，公司核心服务与产品线主要涵盖以下四大板块：管网全息溯源与智慧诊疗排查、地下管网原位原貌微创修复及系统提质、管网全生命周期精细化运维与长效保障、管网运维数智底座建设与核心材料装备智造。

#### 1、管网全息溯源与智慧诊疗排查

**业务内容及用途：**该业务主要针对城市排水管道的结构性及功能性状况进行精准的“健康体检”。公司综合运用 CCTV（管道内窥电视检测系统）、声呐、潜望镜、流量计和水质分析仪等专用检测设备，结合物联网探查、测绘、数据库及智慧化判读技术，对管道内部运行状况进行探测、摄像和数据采集。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开展复杂的“专项调查”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雨污混接调查、污水收集系统外来水入流调查等。

**解决的痛点及应用场景：**该业务有效替代了传统人工下井检测的高危险性与盲区问题。其中，常规检测用于查明管道渗漏、腐蚀、脱节、破裂等结构性缺陷及淤积、堵塞等功能性缺陷；专项调查（如公司特有的“开阖法”、水质因子分析技术、流量推算技术）则主要用于解决城市黑臭水体溯源、污水厂进水水质异常排查、自然水体倒灌及地下水渗入排查等复杂场景，为后续的管网提质增效及改造方案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 2、地下管网原位原貌微创修复及系统提质

**业务内容及用途：**针对前期检测与评估中发现的管道损毁、瑕疵及缺陷，公司提供定制化的病害治理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全面掌握并应用各类先进的“非开挖修复技术”，主要工艺包括：原位固化法、机械螺旋缠绕法、热塑成型法、

短管置换法，以及针对局部病害的树脂固化、不锈钢双胀圈法等。此外，公司还具备针对变径管道、倒虹管等特殊工况的专属非开挖修复能力。

**解决的痛点及应用场景：**传统开槽挖路修复方式极易造成交通拥堵、环境污染及地下管线次生破坏。公司的非开挖修复业务以“无创”或“微创”为核心，在不开挖或极少开挖地面的前提下，利用原有管道作为模具或通道，置入内衬材料并固化，从而消除缺陷、恢复管道过流能力并实现结构补强。该业务广泛应用于城市主干道、商业密集区、河流穿越段等不具备开挖条件的市政排水管网的修复与更新。

### 3、管网全生命周期精细化运维与长效保障

**业务内容及用途：**公司为客户提供排水管道的周期性与常态化养护服务。该业务细分为日常养护与专项养护。日常养护包括路面巡视、井盖更换、管网状况定期跟踪等；专项养护则主要针对存在功能性缺陷的中大口径管道，使用高压疏通清洗专用车、专用吸污车以及切割机器人，进行深度清淤、硬质堵塞物（如树根、水泥块）切割和污泥清捞处置。

**解决的痛点及应用场景：**解决因管网长期缺乏维护而导致的淤塞、过水断面减小、污水冒溢等问题，主要应用于汛期前的应急排涝疏通、市政管网的年度维保，以及厂矿社区内部排水设施的保洁，防范城市内涝及管网瘫痪风险。

### 4、管网运维数智底座建设与核心材料装备智造

该板块是公司顺应行业从“传统机械化作业”向“数智化运营”转型而重点布局的前瞻性业务。目前，该板块主要作为底层技术支撑，内部赋能于公司的检测、修复与养护主业。

#### 业务内容及用途：

**市政专用车辆：**依托子公司武汉楷迹的专用车生产资质，自主研发、生产并销售清洗车、吸污车、移动泵车及管道修复专用车等特种装备。

**修复新材料：**依托子公司誉帆新材料，研发并销售管网非开挖修复所需的内衬干管、紫外线光固软管、特种树脂等耗材。

**智慧管网与信息化系统：**结合 IoT（物联网）、GIS（地理信息系统）与数字孪生技术，自主研发“智慧排水设施信息管理平台”、“内外业一体化作业平台”及“管网缺陷判读平台”等软件系统。

**解决的痛点及应用场景：**争取实现核心养护车辆及新材料的自主可控与国产替代，降低对外部供应链的依赖；通过数字化赋能，解决传统管网运维中“资产底数不清、运行状态不明、数据靠人工判读效率低下”的管理痛点，构建排水资产数字化、预警自动化的“一网统管”体系。

##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保持稳定。基于业务特征、客户需求以及招投标合规要求，公司建立了成熟的采购、服务/生产及销售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管网修复材料（树脂、软管等）、仪器设备以及劳务/测绘等专业辅助服务。公司实行“按需采购”的集中管理模式，由项目管理中心统筹。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及《分包管理办法》。在实际运营中，业务部门提出需求申请，经审批后在合格供应商库中采取询价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每年年底，公司对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质量、安全作业等指标进行动态复评与淘汰。目前，公司供应链体系稳定，主要耗材与劳务供应市场竞争充分。

### 2、服务与生产模式

技术服务模式（检测、修复、养护）：采用“定制化服务模式”。由于管网所在的地质水文条件、病害类型及客户诉求各异，公司不提供标准化施工，而是根据前端勘察数据，为客户量身定制专项方案（如管线导流、降水、特定非开挖工艺组合）。项目执行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严格落实技术交底、现场质控及安全监督，并在项目完工后提交成果报告及内业影像资料，配合业主及第三方监理进行终验。

装备制造与材料生产模式：针对市政专用车辆及部分修复耗材，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已签订的合同订单及合理的市场需求预测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组织流水线加工及装配。成品需经过严格的国家标准及内部质量检验后方可入库或交付。

### 3、销售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政府主管部门、事业单位及大型国有平台公司。针对此类客户的合规要求与预算管理机制，公司的核心销售模式以“招投标模式”为主（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辅以部分的竞争性谈判与询价磋商。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收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招标信息，通过多部门协同进行标前评估、技术方案编制及商务报价。凭借丰富的大型项目业绩、齐全的行业资质及“上海品牌”认证背书，公司在招投标中具备显著优势。此外，凭借在长三角、珠三角等核心区域积累的良好口碑，公司亦常获客户定向邀请参与重大应急或专项治理项目。

### 4、盈利模式

公司并非传统意义上的工程分包商，而是技术驱动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的核心盈利模式是通过向政府及企事业单位提供排水管网的“咨询、检测诊断、非开挖修复、常态化养护”等专业技术服务，依据合同约定按履约进度收取技术服务费及工程款；同时，辅以向同行业企业或下游单位销售自主研发生产的市政车辆与管网修复材料获取产品销售收入。公司通过规模化运营、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以及先进工艺对人工的替代，实现降本增效并获取合理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稳健增长得益于宏观环境的红利释放与公司内生竞争力的双重驱动。随着我国城镇化率的提升，早年建设的超百万公里地下管网已大面积步入老化期。各地政府对存量管网的排查、非开挖修复及智能化改造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构成了行业长期且坚实的刚性需求基座。公司作为业内极少数具备全产业链闭环能力的企业，能够有效满足大型客户对“一站式”解决城市水环境复杂问题的需求。2025 年，公司成功登陆深交所主板，充裕的资金保障打破了制约公司发展的产能与融资瓶颈，更极大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公信力与行业知名度，对未来公司发展及业绩增长起到了关键的助推作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基本情况与发展阶段

#### 1、行业发展阶段：从“重建设”向“建设与精细化运维并重”跨越

过去数十年，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发展以大规模增量建设为主。当前，行业已跨过单纯依赖新建管网的初级阶段，全面迈入“存量资产提质增效与智慧化更新”的高质量发展新纪元。一方面，旨在解决污水直排、雨污混接的水环境综合治理进入深水区，“厂网一体化”及“按效付费”模式促使管网排查与溯源诊断成为标配；另一方面，“城市生命线工程”及“韧性城市”建设的提出，要求借助物联网、数字孪生、AI 大模型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将隐蔽的地下管网转化为可视化、可预测的数据资产。传统依赖人海战术、开挖马路的粗放式管理，正快速被非开挖精准修复、机器人巡检及智慧化“一网统管”所替代。

#### 2、周期性与季节性特征

**周期性：**本行业具有典型的“弱周期、强政策驱动”特征。排水管网作为保障城市运行安全的“里子工程”与民生刚需，受宏观经济短期波动的直接影响较小。行业景气度主要与国家在环保、水利、城市更新及防洪排涝领域的长期固定资产投资及财政政策高度正相关。

**季节性：**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多为政府职能部门及大型国有企业，其项目立项、预算审批、招投标及资金拨付通常遵循较为严格的年度计划。一般而言，上半年（尤其是一季度）为年度预算下达、方案论证与招投标密集期，叠加春节假期及南方雨季因素，项目外业实施进度相对较缓；而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为完成年度考核指标并配合财政预算结算，客户通常会加快项目实施、验收与结算进度。因此，行业内企业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普遍呈现出“上半年偏淡、下半年较高”的显著季节性特征。

### （二）最新行业政策

2025 年，国家及各部委密集出台了一系列重磅产业政策，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利好影响，极大地拓宽了行业的天花板。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2025 年 5 月发布）明确将地下空间和管网改造作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中之重。要求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加快城市燃气、供水、排水、污水、供热等地下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强调完善建设运维长效管理制度，推动城市供水设施改造提标，加快建立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建设运维机制。同时，重点推进老旧小区燃气等老化管线的更新改造。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高效利用城市地下空间，优化城市空间结构。明确提出要因地制宜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加快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并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守牢城市安全运行底线。

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通知》（2025 年 4 月 8 日发布）明确中央财政资金将重点支持城市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地下管网更新改造，经济集约型综合管廊建设，以及生活污水处理“厂网一体”、管网全覆盖样板区建设等核心硬件设施的提升。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两重”建设项目清单（2025 年中下达）将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全面纳入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即“两重”建设）支持范围。通过下达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专项支持各地城市燃气、排水、供水等地下管网及设施项目，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书记、主任郑栅洁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十五五”时期预计将建设改造地下管网超过 70 万公里，新增投资需求超过 5 万亿元。

### （三）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行业地位

我国排水管网维护行业早期由于缺乏统一标准，准入门槛相对模糊，市场参与者众多且呈现明显的区域分割特征，竞争格局较为分散。然而，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保治理标准的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能力、资质体系、装备规模及垫资能力提出了极高要求。在这一趋势下，行业优胜劣汰加速。缺乏核心技术和复合型资质的传统小型施工队逐渐被边缘化；而具备全链条综合解决能力的技术服务商持续扩大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

作为国内最早专业从事地下管线探测与非开挖修复的团队之一，公司在细分行业内处于绝对领先梯队。依托全国 20 余个大中城市的布局，公司打破了传统服务商的区域限制。在招投标市场中，公司凭借“上海品牌”认证及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科技进步奖的书，不仅在长三角核心区域保持统治力，更深度渗透至大湾区及中西部重点市场。在营业收入规模、专业设备保有量及跨区域大型项目履约能力上，公司各项指标均显著优于行业内绝大多数企业。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依托多年的行业深耕，在业务协同、技术创新、服务网络、项目经验及人才梯队等方面形成了深厚的综合竞争优势：

### （一）业务一体化与全产业链协同优势

排水管网系统性检测及病害治理涉及物探、测绘、GIS、计算机、水化分析、非开挖工程等多个交叉学科，行业内多数中小企业受限于技术与资金规模，往往只能提供单一的检测或某几种常规的修复服务。公司打破了单一业务局限，构建了集“咨询、诊断、治理、养护和设备材料制造”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这种全过程、全要素的综合服务能力，极大地提升了公司在大型、复杂的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管网提质增效项目中的中标率与议价能力。

## （二）卓越的技术创新与研发壁垒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相关专利 1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 90 项、外观设计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9 项。

针对城市管网中普遍存在的特殊工况（如穿越河流及铁路的倒虹管、大曲率转弯管道、变径管道、严重坍塌变形管道等），传统开挖及常规非开挖技术难以实施。公司自主研发了“坍塌变形管道非开挖修复技术”、“变径管道非开挖修复技术”以及“倒虹管气体翻转+热水固化修复工艺”，成功攻克了多项国内排水管道修复的行业级难题。

## （三）覆盖全国的跨区域服务网络与快速响应能力

排水管网运维服务具有较强的地域性特征，对现场勘察、设备调动及应急抢险的响应速度要求极高。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定位于全国市场，目前已在上海、广州、厦门、重庆、杭州、南京、合肥、南昌、武汉等全国 20 余个大中城市设立了分公司或代表处，初步建立起覆盖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华北等主要业务区域的销售与服务网络。更为核心的是，公司在重点分公司组建了专属的项目服务部门，并在部分核心城市设立了集仓储、半成品加工、物流调配、设备维修于一体的区域支持中心。这种高度贴近终端市场的属地化服务网络体系，使公司能够克服跨区域经营的管理半径瓶颈，对各地客户的常规需求及突发性汛期排涝、管网抢险需求做到“即时响应、迅速进场”，有效增强了客户粘性。

## （四）丰富的项目履约经验与高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

地下管网隐蔽性强、施工环境复杂，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与工程质量控制要求极高，公司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形成了一套科学、严密且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先后通过了 CMA 计量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等多项严格认证。多年来，公司高质量交付了多项具有行业标杆意义的大型项目，如厦门市思明区排水管网溯源排查项目、广州市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重庆及桂林等地的地下管网整体更新工程等，这些高标准的项目交付记录转化为公司最为核心的品牌资产，构筑了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逾越的履约经验壁垒。

## （五）复合型专业技术与管理人才梯队优势

地下管网运维属于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面对日趋复杂的水环境治理需求，单一的工程施工人员已无法满足行业发展，市场对掌握给排水、计算机、地理信息（GIS）、水力模型测算等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人才需求急剧增

加。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技术骨干在行业内深耕近 20 年。在领军人才的带领下，公司通过内部阶梯式培养与外部高端人才引进相结合的机制，建立了一支理论扎实、实战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研发与工程管理团队，为公司新技术工艺的落地应用及大型复杂项目的统筹调度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具体内容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59,217,522.09	100%	730,177,367.68	100%	3.98%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759,131,142.16	99.99%	730,088,555.07	99.99%	3.98%
其他业务收入	86,379.93	0.01%	88,812.61	0.01%	-2.74%
分产品					
修复类	406,256,024.35	53.51%	358,608,651.50	49.11%	13.29%
检测及专项调查类	219,137,676.95	28.86%	259,194,412.10	35.50%	-15.45%
养护类	85,922,534.34	11.32%	34,936,073.77	4.78%	145.94%
整车销售	29,019,548.65	3.82%	53,116,648.33	7.27%	-45.37%
材料销售及其他	18,795,357.87	2.48%	24,232,769.37	3.32%	-22.44%
其他业务收入	86,379.93	0.01%	88,812.61	0.01%	-2.7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34,506,576.29	70.40%	283,344,541.23	38.80%	88.64%
华南地区	175,438,673.99	23.11%	174,097,855.36	23.84%	0.77%
华中地区	3,680,415.16	0.48%	64,811,506.29	8.88%	-94.32%
西南地区	40,514,861.19	5.34%	51,666,516.53	7.08%	-21.58%
西北地区	522,693.33	0.07%	44,750,094.22	6.13%	-98.83%
华北地区	1,826,952.69	0.24%	54,041,158.44	7.40%	-96.62%
东北地区	2,727,349.44	0.36%	57,465,695.61	7.87%	-95.25%
分销售模式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模式	759,217,522.09	100.00%	730,177,367.68	100.00%	3.98%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759,131,142.16	399,149,392.05	47.42%	3.98%	7.81%	-1.87%
分产品						
修复类	406,256,024.35	202,322,380.35	50.20%	13.29%	16.61%	-1.42%
检测及专项调查类	219,137,676.95	114,231,565.17	47.87%	-15.45%	-7.70%	-4.38%
养护类	85,922,534.34	46,324,973.59	46.09%	145.94%	110.52%	9.07%
整车销售	29,019,548.65	25,704,192.22	11.42%	-45.37%	-29.46%	-19.97%
材料销售及其他	18,795,357.87	10,566,280.72	43.78%	-22.44%	-27.25%	3.7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34,506,576.29	276,789,520.08	48.22%	88.64%	93.36%	-1.26%
华南地区	175,438,673.99	94,027,789.20	46.40%	0.77%	-8.34%	5.33%
华中地区	3,594,035.23	2,162,222.70	39.84%	-94.45%	-92.44%	-15.98%
西南地区	40,514,861.19	24,202,066.76	40.26%	-21.58%	8.75%	-16.66%
西北地区	522,693.33	423,067.26	19.06%	-98.83%	-97.78%	-38.42%
华北地区	1,826,952.69	836,295.57	54.22%	-96.62%	-97.40%	13.66%
东北地区	2,727,349.44	708,430.48	74.02%	-95.25%	-96.85%	13.1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59,131,142.16	399,149,392.05	47.42%	3.98%	7.81%	-1.8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管网行业	服务采购	116,910,683.78	29.29%	104,754,350.06	28.29%	11.60%
管网行业	人工成本	119,002,419.78	29.81%	108,102,366.90	29.20%	10.08%
管网行业	材料成本	69,249,180.18	17.35%	77,470,350.82	20.92%	-10.61%
管网行业	其他成本费用	82,031,867.98	20.55%	68,825,759.47	18.59%	19.19%
管网行业	折旧费用	11,955,240.33	3.00%	11,077,930.21	2.99%	7.92%

说明

无。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4,928,699.3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7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5,158,538.99	4.63%
2	客户 2	30,889,259.88	4.07%
3	客户 3	28,404,853.91	3.74%
4	客户 4	20,683,112.12	2.72%
5	客户 5	19,792,934.46	2.61%
合计		134,928,699.36	17.7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4,319,537.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7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5,466,581.04	13.09%
2	供应商 2	5,146,670.17	2.64%
3	供应商 3	4,696,000.00	2.41%
4	供应商 4	4,510,286.39	2.32%
5	供应商 5	4,500,000.00	2.31%
合计		44,319,537.60	22.7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2,267,785.54	50,712,307.57	3.07%	不存在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71,644,327.94	73,363,241.13	-2.34%	不存在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6,740,063.19	6,889,723.57	-2.17%	不存在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29,041,398.37	30,336,017.64	-4.27%	不存在重大变化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管网系统整治背景下非开挖修复技术实施成效研究	研究在管网系统整治实施的背景下，现有的各种整改手段，特别是各类非开挖修复工艺在项目成效中的作用与贡献，进而分析不同场景和需求情况下，现有非开挖修复技术实施比例与份额	结题完成	针对不同类型的城市，在开展管网问题诊治时，如何以现状为基础，探索形成针对性的解决方案，探索以相对较少的资金投入达成明显效果的系统化解决思路与尝试。	有利于公司在不同类型的城市中，结合城市现状输出有足够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助力公司在按效付费、结果化考核类项目中展现独特的竞争优势
排水系统智慧化诊断新技术应用研究	探索研究排水系统诊断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方法，助力公司在解决各种疑难场景下	结题完成	形成针对排水系统复杂新的解决思路，形成领先的技术解决方案	探索形成了针对高水位运行管道，在不降水不导排情况下，实现对现有管网开展诊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做出新突破和新尝试			断与评估的技术体系，助力公司在新的业务场景中不断升级
路-管一体检测整治技术研究	探索形成针对路面沉降和塌陷问题的系统化解决思路和解决方案。从管网出发，延伸到管道周边土体结构的探查，搭建形成综合性的道路隐患排查技术体系	结题完成	形成基于现有管道以及管道周边土体同时检测的实施案例，研究两者之间的关系，从管网缺陷延伸到可能存在的路面沉降和塌陷问题，实现科学预警	助力公司在城市道路隐患排查方面的技术突破与尝试，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助力在韧性、安全城市建设中的参与
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技术体系研究	研究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体系，探索形成应对城市漏损率控制的整体技术体系，助力在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方面的业务拓展	结题完成	形成了包含传统听音、相关仪探漏、噪声记录仪探漏、带压内窥检测、管道壁厚检测以及卫星探漏的综合性漏损检测技术体系。	助力公司后续在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新市场的开拓与应用，进而助力公司从现有排水相关业务延伸扩展到供水管网相关业务中
管道非开挖修复技术质量提升研究	研究集团内部现有各种非开挖修复工艺质量控制以及质量水平提升方法，从效率、质量稳定提升等方面来综合提高集团内非开挖修复的质量	结题完成	通过优化过程环节、升级现有设备、调整各类工艺中关键环节的质量控制要求与措施，系统性提高现有管道非开挖修复实施的总体质量	有助于公司进一步稳固现有非开挖修复工艺的技术标准化和行业内的技术领先水平。以高质量的项目实施来体现集团的行业领先地位。
排水管网智慧信息系统平台研究与应用	研究将信息系统平台建设融入公司现有各项业务体系中，借助各种新技术、新工艺实现对管网诊断的智慧化和智能化	新增	搭建形成 AI 赋能提升的管网信息化系统平台，以智能、高效的数据分析和展示，提高数据资产的展示与应用效能	助力公司在 AI、大模型等领域的技术突破和创新，为后续打造数字管网、智慧管网建设提供技术储备
压力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研发与应用研究	研究探索包括供水、燃气、热力以及部分带压运行污水管网的检测与健康状况评估技术体系，探索形成压力管道健康状况评估技术体系	新增	对现有各类压力管道的运行状况、使用寿命以及未来发展趋势进行综合评估和诊断，并形成针对性的应对和处置方案	助力公司从现有重力流管道运维延伸推广到压力流管道的检测、诊断方向上，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和方向
检查井修复方法研发与应用	研究针对国内情况复杂的检查井修复方法的研究，探索形成具有足够性价比的检查井修复技术与方法	新增	形成针对各种类型检查井的独特修复方法和修复体系，解决国内现有检查井面临的通用难题	助力公司进一步丰富现有管网整治技术产业链，在现有市场需求环境下，进一步扩充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4	133	8.2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74%	11.59%	-0.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85	75	13.33%
硕士	14	12	16.67%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本科以下	45	46	-2.1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8	62	-6.45%
30~40 岁	71	57	24.56%
40 岁以上	15	14	7.14%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041,398.37	30,336,017.64	-4.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3%	4.15%	-0.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	-	-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331,477.08	522,864,292.37	2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454,950.28	555,009,212.91	1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6,526.80	-32,144,920.54	16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	35,694.68	-63.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0,152.90	11,729,193.19	5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7,152.90	-11,693,498.51	-5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261,795.97	225,304,813.33	21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665,914.84	150,385,352.12	4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595,881.13	74,919,461.21	564.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8,995,255.03	31,081,042.16	1,505.47%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当年回款情况有所好转。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增长，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93,999,892.32	28.79%	91,725,558.83	6.51%	22.28%	首发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账款	571,480,640.67	27.70%	550,885,962.56	39.10%	-11.41%	2025 年回款情况改善所致
合同资产	736,641,009.09	35.70%	618,555,685.22	43.91%	-8.21%	
存货	11,196,428.32	0.54%	9,118,232.37	0.65%	-0.10%	
固定资产	63,690,501.45	3.09%	59,682,584.34	4.24%	-1.15%	
使用权资产	20,561,313.35	1.00%	19,916,876.72	1.41%	-0.42%	
短期借款	118,516,006.38	5.74%	159,852,293.05	11.35%	-5.60%	
合同负债	466,019.98	0.02%	2,083,384.14	0.15%	-0.13%	
长期借款	90,920,000.00	4.41%	40,800,000.00	2.90%	1.51%	
租赁负债	14,002,066.55	0.68%	15,026,903.34	1.07%	-0.3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	113,488.32	-	-	-	-	-	386,511.68	500,000.00
上述合计	113,488.32	-	-	-	-	-	386,511.68	500,0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为应收款项融资收到金额与转让、贴现的差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中存在 327.91 万元资产受限，系票据保证金。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注于管道检测业务	200.00	9,182.69	2,319.92	1,960.21	-41.59	-60.31
上海誉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管道修复材料的销售	1,000.00	2,782.50	1,492.40	879.93	178.38	169.40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非开挖修复、检查、专项调查等	4,000.00	14,354.70	10,625.88	3,944.04	978.91	871.33
武汉楷途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车辆研发、生产与销售	2,020.00	4,169.47	862.55	3,017.57	-430.92	-348.81
朔韦茨环境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修复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0	1,423.41	42.50	277.83	-463.07	-443.7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未来市场展望

当前，我国城市地下基础设施建设正处于从“重建设、轻维护”向“建管并重、精细化运维”深度转型的关键阶段。地下管网作为城市“里子工程”和“生命线”，其战略定位已全面跃升为国家高质量新型基础设施。地下管网改造已明确纳入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即“两重”建设），直接受益于超长期特别国债的资金支持；同时，财政部与住建部统筹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工具进行定向滴灌，为海量改造需求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机制。

在排水管网领域，政策高度聚焦防洪排涝安全与水质提升，强调整体统筹与溯源治理，全面深化“厂网一体化”建设运维机制，彻底解决管网漏损和污水直排难题。面对超过 70 万公里的改造任务，未来五年管网治理将从“零星修补”转向“系统性、大规模整体更新”。这将为管网检测、评估以及非开挖精准修复等专业技术服务赛道带来大量的市场订单。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秉持成为保障城市地下管网运行安全的“隐形守护者”的发展愿景，立足于排水管网智慧诊断与健康评估、病害治理及运营维护主业，实施以下发展战略：

**深耕主业与产业链延伸战略：**公司将持续专注排水管网检测评估与非开挖修复主业，努力解决城市内涝、地面塌陷、黑臭水体等顽疾。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行横向和纵向延伸，积极向自来水管道的维护、燃气管道维护、城市道路检测、城市水污染治理等多行业和新兴业务领域深入推进，增强产业发展韧性。

**技术与数智化创新战略：**聚焦消除城市黑臭水体、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等重大需求，发挥机器人、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复杂工况下的作用。公司将加大非开挖修复技术的低碳绿色、安全韧性研发，形成重点领域的核心技术、设备和材料；同时，整合资源组建“智慧管网”、“智慧养护”等跨组织研发机构，集中打造智慧城市体检等高附加值服务能力。

**全国化市场布局战略：**强化全国营销网络建设。持续深耕长三角和大湾区等现有优势市场，并依托区域支持中心，向全国重点城镇开发需求，建立高效的市场协同机制和属地化管理方式。

### （三）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发展规划，各项经营计划稳步推进。2025 年 12 月，公司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极大拓宽了融资渠道，提升了品牌知名度。2026 年，公司将以募投项目的全面落地为核心，加速推进“城市管网运维服务能力提升及拓展项目”：公司将按计划升级现有经营中心的运维技术服务能力，更新先进设备；同时，加快新建经营中心，扩大服务城市数量，全面提升跨区域业务的快速响应能力。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宏观经济与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以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为主，其采购需求与当地财政资金支持关联度较高。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地方财政资金趋紧，可能致使排水管网维护市场需求波动，进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紧抓国家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向地下管网改造的政策红利，优先拓展财政预算落实、资金保障充裕的重点专项项目，尽可能分散单一地方政府财政波动带来的风险。

#### 2、市场竞争加剧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核心技术在非开挖修复及专项排查领域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但随着行业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展，将吸引更多具有实力的竞争者涌入。若公司不能在技术升级、服务质量和成本控制上持续保持优势，市场竞争将可能导致公司业务毛利率出现下降风险。

应对措施：持续加大对复杂工况非开挖工艺及智慧管网运营的研发投入，构筑技术壁垒；通过规模化采购与核心材料、设备的自主制造，进一步压降主营业务成本，保持高附加值业务的盈利水平。

### 3、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政府和大型国企，其内部付款及决算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规模较大。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客户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坏账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

应对措施：建立更为严格的客户资信评估体系，实施“一项目一策”的收款跟踪机制；将现金流及应收账款回收率纳入各级业务团队的核心考核指标；合理运用供应链金融工具及银行信贷资源，保障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充裕流动性。

### 4、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技术驱动特征明显，涉及管网排查、物联网诊断及非开挖修复等多种跨学科技术。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迭代趋势，或研发未达预期，现有竞争优势将被削弱。

应对措施：依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深化与知名高校的产学研合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责权分明、协调运营、科学决策；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平台、多方位、多层次的沟通方式，加强与投资者联系，不断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水平；通过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独立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全部资质、设备以及知识产权，不存在依靠股东的资产进行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

####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已制定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此外，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税款义务。

#### （四）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下属的各专门委员会，设置了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且各机构的设置及运行均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该等机构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所需的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研发、采购、实施、销售等业务环节；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经营的情况。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朱军	男	64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17,779,126	-	-	-	17,779,126	不适用
李佳川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17,779,126	-	-	-	17,779,126	不适用
陆玮萍	女	66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01月23日	-	-	-	-	-	不适用
马站岗	男	38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尹海龙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徐容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管建强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17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顾群	女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宋小伟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李通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	-	-	-	-	不适用
<b>合计</b>							<b>35,558,252</b>	-	-	-	<b>35,558,252</b>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朱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航空摄影测量系航空摄影测量专业，获学士学位；2020年7月，毕业于四川省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82年8月至2002年8月，历任国家测绘局地下管线勘测工程院作业员、作业组长、分院长、副院长、院长；2002年9月至2003年5月，担任四川测绘局副巡视员；2003年6月至2013年3月，历任上海乐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上海蓝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5年4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李佳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测绘工程师。1996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大地测量专业，获学士学位。1996年7月至2004年5月，历任四川省第三测绘工程院分院长、工程部主任；2004年5月至2013年8月，历任上海乐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13年8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陆玮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86年7月毕业于上海电视大学商业会计专业。1980年8月至1991年12月，担任上海市长宁区服务公司财务部会计；1992年1月至1998年2月，担任上海中山宾馆财务部会计；1998年3月至1998年12月，担任上海市就业培训中心欣业苑宾馆财务部会计；1999年1月至2002年12月，担任上海佳家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至2013年6月，担任上海乐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6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马站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6月毕业于南京审计大学审计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10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5年1月至2020年5月，担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9年11月，入选江苏省注会行业高端人才计划；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尹海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7月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给水排水专业，获学士学位；2000年3月毕业于青岛建筑工程学院环境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03年8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市政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2003年8月至2008年7月，担任同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讲师；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同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同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商业大学财务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2012年3月毕业于香港大学财务与投资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1年9月，担任齐齐哈尔红岸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苏州工业园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5 年至今，担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苏州分所负责人。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管建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1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1995 年 5 月毕业于日本亚细亚大学国际法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 年 6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专业，获博士学位。1995 年 5 月至今，担任华东政法大学专业教师；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华东政法大学军事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顾群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6 月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人力资源专业，获学士学位。2008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上海德力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监。

宋小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毕业于江苏工业学院环境与安全工程系给排水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江苏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施工员；2005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历任上海乐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技术与质检部经理、修复事业部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给排水专业工程师。2004 年 7 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应用物理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担任广州市恒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 年 12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上海乐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检测事业部项目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发工程师；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工程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军担任公司董事长，李佳川担任公司总经理，此项工作安排有利于统一决策与执行，提升运营效率，确保长期战略的制定与执行高度统一和稳定落地，具备合理性，并且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实际控制人应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已建立完善制衡与监督机制，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的独立性。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军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否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限合伙)				
李佳川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18日	不适用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尹海龙	同济大学	教授	2003年08月01日	不适用	是
徐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6年01月01日	不适用	是
徐容	苏州工业园区瑞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01日	不适用	是
徐容	苏州磐石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01日	不适用	是
徐容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不适用	是
徐容	苏州中翰瑞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01月01日	不适用	是
管建强	华东政法大学	教授	1995年05月01日	不适用	是
管建强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15日	不适用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部分董事在其他单位亦有任职,但其能够对工作时间作出有效安排,没有影响其勤勉履行在公司应履行的相应职责。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军	男	64	董事长	现任	155.72	否
李佳川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60.52	否
陆玮萍	女	66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39.12	否
马站岗	男	38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76.58	否
尹海龙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徐容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是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管建强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顾群	女	41	副总经理	现任	69.98	否
宋小伟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76.23	否
李通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146.83	否
合计					742.97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确定，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个人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绩效考核按公司相关制度组织实施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安排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无止付追索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军	5	5	0	0	0	否	4
李佳川	5	5	0	0	0	否	4
陆玮萍	5	5	0	0	0	否	4
马站岗	5	5	0	0	0	否	4
尹海龙	5	4	1	0	0	否	4
徐容	5	4	1	0	0	否	4
管建强	5	5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体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股东会，并结合各自专业优势，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并提出专业、客观的建设性意见。各项建议均被有效采纳，有力监督并推动了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切实保障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及时性与高效性，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全面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徐容(主任委员)、朱军、管建强	4	2025年4月7日	1、2022-2024年度财务报告；2、2024年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等事宜；3、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2-2024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等事宜、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徐容(主任委员)、朱军、管建强	4	2025年6月5日	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徐容(主任委员)、朱军、管建强	4	2025年9月7日	1、2022年至2025年1-6月财务报告；2、2025年1-6月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等事宜；3、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至2025年1-6月财务报告、2025年1-6月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等事宜、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徐容(主任委员)、朱军、管建强	4	2025年11月15日	2025年1-9月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1-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管建强(主任委员)、徐容、陆玮萍	1	2025年6月5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标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标准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9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b>专业构成</b>	
<b>专业构成类别</b>	<b>专业构成人数（人）</b>
生产人员	907
销售人员	116
技术人员	144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22
其他管理人员	133
<b>合计</b>	<b>1,341</b>
<b>教育程度</b>	
<b>教育程度类别</b>	<b>数量（人）</b>
博士	2
硕士	27
本科	380
大专及以下	932
<b>合计</b>	<b>1,341</b>

###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强调薪酬激励市场化、差异化，充分落实业绩导向，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坚持股东价值最大化与员工成长同步，努力保证公司业绩成长惠及员工。员工薪酬由月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金等构成，

员工收入与本人业绩、企业效益挂钩，薪资分配向关键骨干、优秀员工倾斜。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养与发展，坚持以适应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为导向，建立健全了“公司、部门、班组”三级教育培训体系。公司围绕员工全职业生命周期，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全面覆盖新员工入职与岗前培训、在岗专业技能深化以及部门专项赋能。通过统筹规划、分级管理与按需施教的原则，公司针对经营、管理、技术等不同序列及层级的员工实施梯度化培养，着力完善员工知识结构，切实提升了员工队伍的整体综合素质与履职能力。

公司构建了内部培训、外派学习与经验分享相结合的多元化培训矩阵。针对核心技术人才，公司不仅鼓励并支持在岗人员参与专业资质与学位提升的继续教育，更积极选拔技术骨干赴欧美等发达国家进行前沿技术的考察与专项培训。这种兼具战略性与实效性的人才赋能机制，有效拓宽了研发团队的国际视野，提升了内部技术人员的专业壁垒，最终实现了员工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双赢。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19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805,649.82

##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上市审核期间就在审期间内分红事项确认并承诺如下：“鉴于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发行人承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于深交所主板上市，上述承诺业已履行完毕。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审议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保证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晰，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方案在审议通过于规定时间内完成实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6,902,4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097,654.21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097,654.21
可分配利润（元）	442,824,396.5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现金流及经营状况，拟以公司总股本 106,902,4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88 元（含税）。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97,654.21 元（含税），占 2025 年公司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的比例约 16.08%。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次分红将按照股东于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股份回购，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城市地下管网运维的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持续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形成涵盖业务运行各领域、各环节的多项基本管理制度，年内进一步优化、完善了多项核心制度。通过明确权责划分、引导各业务部门对关键控制点开

展持续的自我监督，公司确保了内控体系与当前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水平高度适配，切实保障了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全面提升了运营效率。

在内控监督评价与审计方面，公司确立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总体指导与核心监督责任、内部审计部门独立执行的评价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持续有效；同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严格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来，公司将继续动态调整内控制度以适配业务发展变化，强化监督评价的深度与广度，致力于通过完善的内控运行机制，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的《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b>缺陷认定标准</b>		
<b>类别</b>	<b>财务报告</b>	<b>非财务报告</b>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p>	<p>A、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重大安全事故等；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的一项缺陷</p>

	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	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3) 一般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超过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 (2) 重要缺陷：低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但达到或超过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75%； (3) 一般缺陷：低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75%。	(1) 重大缺陷：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 (2) 重要缺陷：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及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 (3) 一般缺陷：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誉帆科技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的《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需要进行问题整改的情况。

##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秉持“保障城市地下管网运行安全、守护城市水环境”的宗旨与理念，将履行社会责任深度融入企业的发展战略与日常经营管理之中。在致力于主业发展及为股东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公司积极履行对职工、客户、供应商、环境及社会公众的责任，努力实现企业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的和谐共赢。

###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成功在深交所主板首发上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规范召集、召开股东会，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良性沟通，提升公司运作透明度。同时，公司奉行稳健的财务政策，保障资产与资金安全，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恪守商业信用，按时履行合同，及时通报重大经营信息，切实保障了股东利益。

###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倡导平等雇佣，杜绝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建立并不断完善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科学的绩效考核机制。结合地下管网运维行业存在外业勘察、受限空间作业及特种设备操作的行业特性，公司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生命安全”置于首位。公司严格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标准，持续加大安全防护装备投入，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技能培训及有限空间作业应急演练，全方位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此外，公司建立了“公司、部门、班组”三级教育培训体系，畅通员工职业晋升通道，并建立困难职工帮扶机制，切实提升员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在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政府水务、市政主管部门及大型国有企业。公司坚持“质量第一，信誉至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专业的一体化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高标准、严要求的管网排查诊断及病害治理工程交付。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工程质量标准，助力地方政府高效解决城市内涝及水体污染痛点，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

在供应商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构建了公开透明的供应链采购体系，杜绝暗箱操作与商业贿赂，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按约履行资金结算，共同打造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圈。

###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先进环保与城市运维企业，公司的核心业务本身即是贯彻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动实践。

业务赋能生态保护：公司通过精准的管网检测与专项调查，从源头查明并解决污水直排、雨污混接等顽疾，是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的“前哨站”；公司全面推广的紫外光 CIPP、机械螺旋缠绕等非开挖修复工艺，相较于传统“大开大挖”

的马路拉链式施工，极大减少了扬尘、噪音污染及建筑垃圾的产生，显著降低了施工过程中的碳排放，实现了管网病害的“微创”治理。

自身绿色运营：在日常运营与装备制造环节，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大力推行节能降耗与清洁生产。公司积极倡导绿色办公，推广无纸化 OA 系统、视频会议，降低日常办公能耗；在下属特种车辆及材料生产基地，严格落实“三废”处理标准，确保各项环保指标达标排放，以实际行动推动社会与自然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 （五）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融入地方经济建设，依法诚信纳税，不断创造就业岗位。公司主动接受政府部门、监管机构、新闻媒体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努力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结合行业优势，公司将应急抢险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抓手。面对汛期暴雨及突发性城市管网瘫痪、内涝积水等自然灾害，公司充分发挥属地化服务网络及特种抢险车辆的装备优势，开展应急抽水排涝与管网疏通抢险作业，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此外，公司积极参与社区共建、爱心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传递企业正能量，彰显新时代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股份限售	<p>(一) 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自发行人（指誉帆科技，下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发行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p>	2025 年 09 月 05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 6 个月。在前述延长的股份锁定期内，本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届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p> <p>5、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规定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在依法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6、若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减持的情形的，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7、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p>(二) 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p> <p>1、业绩承诺</p> <p>(1) 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2)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的，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及前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之后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月。</p> <p>(3)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的，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及前两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之后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2、回款承诺</p> <p>(1) 发行人预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实现的回款额为 70,00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回款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收回承诺回款额的比例应达到 100%。</p> <p>(2) 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实际累计回款额占承诺回款额的比例达到 90%，但未达到 100%，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得，上市当年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6 个月。</p> <p>(3) 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实际累计回款额占承诺回款额的比例达到 80%，但未达到 90%，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4) 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实际累计回款额占承诺回款额的比例未达到 80%，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18 个月。</p> <p>3、其他承诺</p> <p>(1) 在前述延长的股份锁定期内，本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届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股份。</p> <p>(2) 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p> <p>(3) 若出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规定的情形，本人将及时提出替代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p> <p>(4) 本人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p>(5) 在触发前述业绩承诺及回款承诺的情况下，应分别按照相关条款计算延长锁定期限。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应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叠加根据业绩承诺及回款承诺相关条款累计计算的延长锁定期限。</p> <p>(三) 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现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及每年减持数量应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3、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在依法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p> <p>4、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5、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承诺人不减持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本人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景宁誉帆、丽水誉风	股份限售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	2025 年 09 月 05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单位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6个月。在前述延长的股份锁定期内，本单位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届时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4、本单位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锁定安排以及锁定期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5、本单位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p>（二）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p> <p>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本单位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人股份（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的，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及前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单位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之后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滑 50%以上的，在法定承诺期限（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及前两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单位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之后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4、在前述延长的股份锁定期内，本单位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届时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5、若出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规定的情形，本单位将及时提出替代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p> <p>6、本单位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p>（三）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单位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现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及每年减持数量应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规定的方式。</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3、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在依法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p> <p>4、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承诺人不减持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本单位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苏州城投、南京创熠、国金鼎兴、苏州农角鑫	股份限售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企业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投资入股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p>	2025 年 09 月 05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本单位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锁定安排以及锁定期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限售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前述锁定期内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p>	2025 年 09 月 05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p> <p>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规定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在依法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5、若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承诺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p> <p>7、本人此前就本次发行及上市所作《关于股份锁定期及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如有）与本承诺函不相一致或存在冲突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誉帆科技	其他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时所作承诺			<p>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p> <p>1、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p> <p>2、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p> <p>3、强化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高研发成果转化效率。</p> <p>4、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p> <p>5、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p> <p>公司将通过上述多种措施努力实现公司利润的增加，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其他承诺	<p>1、本人承诺，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p> <p>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p>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本人同意，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p> <p>8、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时任全体董事（其中含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同意，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也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p>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享有优先受让权。</p> <p>4、除前述承诺之外，本人进一步保证：</p> <p>（1）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p> <p>（2）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3）将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誉帆科技	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p>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如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为履行其增持义务。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p>5、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应付董事、高级管</p>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理人员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公司可将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p>在不迟于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p> <p>1、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本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以终</p>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止增持股份。</p> <p>2、除因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3、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人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人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p> <p>1、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如未履行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发行人有权将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其增持义务。发行人可将与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承诺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p>在不迟于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p> <p>1、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p>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总额的 2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p> <p>2、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3、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p> <p>1、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如未履行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承诺人履行其增持义务。发行人可将应付承诺人的薪酬与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发行人回购股份，承诺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誉帆科技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1、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p>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p> <p>2、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具体措施为：</p> <p>（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其他承诺	<p>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其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同时</p>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时任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誉帆科技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公司应当及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本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3)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 本公司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扣减或停发红利或薪资或津贴。</p> <p>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景宁誉帆、丽水誉帆	其他承诺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时所作承诺			<p>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与学生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企业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 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人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他承诺	<p>1、我们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我们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我们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我们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我们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我们完全消除因我们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2022年09月30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 在我们完全消除因我们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我们将不收取发行人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如有);</p> <p>(5) 如我们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我们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如我们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我们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我们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 我们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我们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我们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誉帆科技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形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本公司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上述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离开中国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p>	2022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誉帆科技	其他承诺	鉴于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发行人承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	2022年09月30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军、李佳川	其他承诺	1、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	2025年12月09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定。</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前述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承担全额赔偿责任。</p> <p>6、本承诺函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p>			
	景宁誉帆、丽水誉风	其他承诺	<p>1、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2025年12月09日	详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前述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承担全额赔偿责任。</p> <p>6、本承诺函在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坤、刘文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本报告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及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不适用	270.00	2025年06月24日	270.00	连带责任保证	-	-	1年	否	否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	2025 年 12 月 30 日	59,581.17	51,537.68	-	-	-	-	-	-	51,537.68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待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
合计			<b>59,581.17</b>	<b>51,537.68</b>	-	-	-	-	-	-	<b>51,537.68</b>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249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7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581.17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043.4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37.6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14Z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12月30日	城市管网运维服务能力提升及拓展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1,445.28	29,518.27	-	-	-	2028年12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202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12月30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0,943.59	10,754.77	-	-	-	2028年12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202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12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2,000	11,264.62	-	-	-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b>54,388.87</b>	<b>51,537.68</b>								
合计					<b>54,388.87</b>	<b>51,537.68</b>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用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214Z0016 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誉帆科技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誉帆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誉帆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b>80,172,416</b>	<b>100.00%</b>	<b>4,522,856</b>				<b>4,522,856</b>	<b>84,695,272</b>	<b>79.23%</b>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09				1,409	1,409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0,172,416	100.00%	4,520,706				4,520,706	84,693,122	79.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614,164	55.65%	4,506,740				4,506,740	49,120,904	45.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558,252	44.35%	13,966				13,966	35,572,218	33.28%
4、外资持股			741				741	741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1				621	621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20				120	120	0.00%
<b>二、无限售条件股份</b>			<b>22,207,144</b>				<b>22,207,144</b>	<b>22,207,144</b>	<b>20.77%</b>
1、人民币普通股			22,207,144				22,207,144	22,207,144	20.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b>三、股份总数</b>	<b>80,172,416</b>	<b>100.00%</b>	<b>26,730,000</b>				<b>26,730,000</b>	<b>106,902,416</b>	<b>100.00%</b>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73.0000万股。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73.0000万股,并于2025年12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73.0000万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2,673.0000万股,公司股本总额由8,017.2416万股增至10,690.2416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202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1.17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1.17元/股,2025年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3.37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景宁誉帆	31,189,321	-	-	31,189,321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2月30日
朱军	17,779,126	-	-	17,779,126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2月30日
李佳川	17,779,126	-	-	17,779,126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2月30日
丽水誉风	8,252,427	-	-	8,252,427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2月30日
苏州城投	2,068,966	-	-	2,068,966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30日
国金鼎兴	2,068,966	-	-	2,068,966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30日
南京创熠	517,242	-	-	517,242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30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州农角鑫	517,242	-	-	517,242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2月30日
中信证券资管 誉帆科技员工 参与主板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	1,769,403	-	1,769,403	参与战略配售	2026年12月30日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 (委托银华基 金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管理的 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一二零六 组合)	-	1,570,210	-	1,570,210	参与战略配售	2026年12月30日
中国保险投资 基金(有限合 伙)	-	672,947	-	672,947	参与战略配售	2026年12月30日
首发网下发行 限售股东	-	510,296	-	510,296	首次公开发行 网下发行限售 股份,限售6 个月	2026年6月30日
<b>合计</b>	<b>80,172,416</b>	<b>4,522,856</b>	<b>-</b>	<b>84,695,272</b>	<b>--</b>	<b>--</b>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2025年12月 19日	22.29元/股	26,730,000股	2025年12月 30日	26,730,000股	详见公司在巨 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5年12月 29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73.0000万股,并于2025年12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相关。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1,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5,59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18%	31,189,321	-	31,189,321	-	不适用	-
朱军	境内自然人	16.63%	17,779,126	-	17,779,126	-	不适用	-
李佳川	境内自然人	16.63%	17,779,126	-	17,779,126	-	不适用	-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72%	8,252,427	-	8,252,427	-	不适用	-
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国金鼎兴凯歌 （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2,068,966	-	2,068,966	-	不适用	-
苏州苏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苏 城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2,068,966	-	2,068,966	-	不适用	-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 誉帆科技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1.66%	1,769,403	1,769,403	1,769,403	-	不适用	-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其他	1.47%	1,570,210	1,570,210	1,570,210	-	不适用	-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其他	0.63%	672,947	672,947	672,947	-	不适用	-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其他	0.48%	517,242	-	517,242	-	不适用	-
苏州农发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农 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8%	517,242	-	517,242	-	不适用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誉帆科技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中保投资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参与战略配售持有公司股份，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上市后 1 年后即 2026 年 12 月 30 日解禁。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军、李佳川为一致行动人，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朱军担任丽水誉风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景宁誉帆 3.2101%和丽水誉风 2.1319%份额。李佳川担任景宁誉帆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景宁誉帆 3.2101%和丽水誉风 2.1319%份额。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鲍银胜	288,829	人民币普通股	288,829
BARCLAYS BANK PLC	12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600
汪胜	110,76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60
张捷	97,515	人民币普通股	97,515
魏大伦	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85,300
陈永军	83,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800
酆敏	66,770	人民币普通股	66,770
董金标	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
吕淼钦	63,565	人民币普通股	63,565
杨少振	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鲍银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88,829 股。 汪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10,760 股。 张捷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7,515 股。		

	<p>陈永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0,000 股，通过普通账持有 23,800 股。 董金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5,000 股。</p>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军	中国	否
李佳川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军为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佳川为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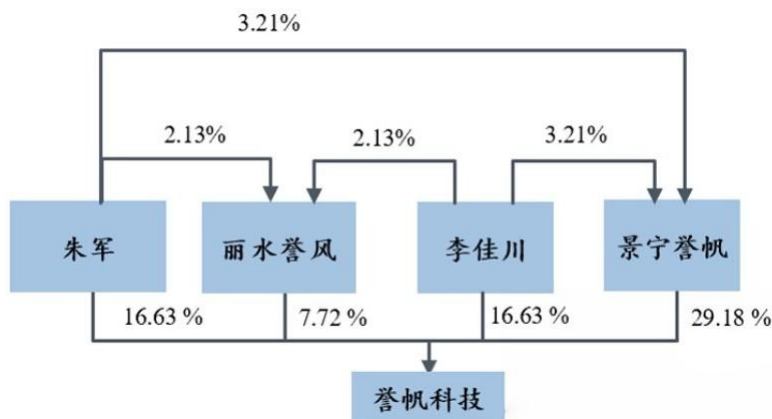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军	本人	中国	否
李佳川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军为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佳川为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相关部分。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214Z005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坤、刘文剑

####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帆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誉帆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誉帆科技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会计期间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2025 年度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19、附注五之 34。誉帆科技公司主要提供包括修复类服务、检测类服务、养护类服务等在内的专业技术服务、材料销售及市政专用车辆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025 年度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75,921.75 万元。对于提供专业技术服务的项目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定，即营业收入确认按已完成工作量及合同约定单价进行计量。对于商品销售业务系在商品实际交付并完成验收时点确认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誉帆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间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访谈，对各类业务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 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施工合同、验收文件、已完成工作量确认单、项目决算单、发票、收款单等；(4) 根据已完成工作量重新测算提供专业技术服务项目的收入确认金额，复核入账的项目收入计算是否正确；(5) 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走访、查验工商基本信息；(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至客户验收文件、已完成工作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2025 年度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8 及附注五之 3、8。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誉帆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合计数为 153,828.58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数为 23,016.4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30,812.1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38%。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的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1)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4) 选取金额重大或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的信用历史、还款能力、期后回款等；(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程序，确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分析回函情况和差异，判断是否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纠纷或者存在明显减值迹象。(6)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文件，复核其计算的准确性。

#### (四) 其他信息

誉帆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誉帆科技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誉帆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誉帆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誉帆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誉帆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誉帆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誉帆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誉帆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

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坤（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文剑

2026 年 4 月 24 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93,999,892.32	91,725,558.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4,266.64	399,872.27
应收账款	571,480,640.67	550,885,962.56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113,488.32
预付款项	5,377,784.60	2,869,493.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35,182.18	10,476,208.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96,428.32	9,118,232.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6,641,009.09	618,555,685.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4,937.15	514,843.07
其他流动资产	1,257,571.45	8,479,515.9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33,657,712.42</b>	<b>1,293,138,860.66</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82,522.79	1,517,459.92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690,501.45	59,682,584.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561,313.35	19,916,876.72
无形资产	1,423,032.79	1,760,611.6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05,361.02	1,889,15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24,615.12	30,623,13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868.96	260,783.2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782,215.48</b>	<b>115,650,598.80</b>
<b>资产总计</b>	<b>2,063,439,927.90</b>	<b>1,408,789,459.46</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8,516,006.38	159,852,29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727,464.76	13,604,244.83
应付账款	177,305,741.05	179,843,585.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6,019.98	2,083,38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3,848,922.85	77,014,620.36
应交税费	114,748,106.84	110,624,579.79
其他应付款	320,749.47	336,339.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85,819.78	9,373,251.64
其他流动负债	141,270.83	321,916.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合计</b>	<b>519,460,101.94</b>	<b>553,054,214.97</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0,920,000.00	40,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02,066.55	15,026,903.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5,444.69	5,810,750.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1,957,511.24</b>	<b>61,637,654.23</b>
<b>负债合计</b>	<b>631,417,613.18</b>	<b>614,691,869.2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6,902,416.00	80,172,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233,732.80	264,586,888.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280,963.41	37,232,425.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9,538,853.98	406,577,902.5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428,955,966.19</b>	<b>788,569,632.11</b>
少数股东权益	3,066,348.53	5,527,958.1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432,022,314.72</b>	<b>794,097,590.2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63,439,927.90</b>	<b>1,408,789,459.46</b>

法定代表人：朱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站岗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77,300,385.56	80,434,845.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266.64	399,872.27
应收账款	472,609,469.48	406,596,584.67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112,115.00
预付款项	4,451,136.60	4,292,782.86
其他应收款	50,670,355.94	59,695,974.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24,607.09	1,582,548.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36,640,539.43	516,254,755.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18,771.85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44,630,760.74</b>	<b>1,076,788,249.9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150,000.00	67,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290,799.43	41,070,854.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11,220.64	8,786,449.9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形资产	173,528.58	237,388.9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6,260.37	1,204,69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73,939.43	21,818,40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1,201.96	8,596,093.7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1,776,950.41</b>	<b>148,863,890.50</b>
<b>资产总计</b>	<b>1,906,407,711.15</b>	<b>1,225,652,140.4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2,153,935.15	154,792,348.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727,464.76	13,604,244.83
应付账款	138,695,149.63	129,367,022.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3,491.36	1,788,523.51
应付职工薪酬	63,651,798.53	64,464,444.28
应交税费	96,324,754.52	84,635,017.56
其他应付款	19,831,667.84	4,362,12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38,020.93	5,338,658.15
其他流动负债	141,245.52	294,25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460,987,528.24</b>	<b>458,646,634.1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40,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85,109.71	4,340,317.3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3,564.40	5,455,904.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93,148,674.11</b>	<b>50,596,222.13</b>
<b>负债合计</b>	<b>554,136,202.35</b>	<b>509,242,856.26</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6,902,416.00	80,172,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233,732.80	264,586,888.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310,963.41	37,262,425.42
未分配利润	442,824,396.59	334,387,554.6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52,271,508.80</b>	<b>716,409,284.2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906,407,711.15</b>	<b>1,225,652,140.47</b>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759,217,522.09</b>	<b>730,177,367.68</b>
其中：营业收入	759,217,522.09	730,177,367.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563,642,087.69</b>	<b>535,843,946.77</b>
其中：营业成本	399,149,392.05	370,230,757.46
利息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99,120.60	4,311,899.40
销售费用	52,267,785.54	50,712,307.57
管理费用	71,644,327.94	73,363,241.13
研发费用	29,041,398.37	30,336,017.64
财务费用	6,740,063.19	6,889,723.57
其中：利息费用	6,524,912.73	6,590,378.06
利息收入	468,309.96	296,267.63
加：其他收益	5,435,339.51	9,230,547.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238,275.88	-43,921,209.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25,924.75	-9,724,556.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941.48	67,430.4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42,908,514.76</b>	<b>149,985,633.89</b>
加：营业外收入	27,095.96	13,901.37
减：营业外支出	917,362.76	692,525.21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42,018,247.96</b>	<b>149,307,010.05</b>
减：所得税费用	19,470,368.17	19,099,394.4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22,547,879.79</b>	<b>130,207,615.63</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547,879.79	130,207,615.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b>125,009,489.41</b>	<b>127,227,561.12</b>
2.少数股东损益	-2,461,609.62	2,980,054.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22,547,879.79</b>	<b>130,207,615.6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009,489.41	127,227,561.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1,609.62	2,980,054.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7	1.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7	1.58

法定代表人：朱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站岗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662,185,011.86</b>	<b>561,253,536.00</b>
减：营业成本	340,738,853.23	273,052,936.70
税金及附加	4,236,729.04	3,129,437.73
销售费用	44,047,946.37	39,648,245.57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管理费用	58,424,672.21	60,267,730.68
研发费用	22,547,933.75	22,124,909.66
财务费用	5,815,183.04	6,033,362.18
其中：利息费用	5,571,673.01	5,735,442.05
利息收入	434,868.03	261,832.83
加：其他收益	3,841,901.09	5,482,302.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54,155.96	-35,174,005.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64,334.15	-8,456,129.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161.43	53,612.11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40,430,266.63</b>	<b>118,902,693.15</b>
加：营业外收入	19,799.95	8,451.05
减：营业外支出	799,571.70	563,834.7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9,650,494.88</b>	<b>118,347,309.48</b>
减：所得税费用	19,165,114.96	15,865,078.3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20,485,379.92</b>	<b>102,482,231.17</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485,379.92	102,482,231.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20,485,379.92</b>	<b>102,482,231.17</b>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0,764,431.98	484,215,983.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25.45	183,53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4,519.65	38,464,768.5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56,331,477.08</b>	<b>522,864,292.3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654,854.61	227,148,34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56,577.48	205,652,44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419,345.56	48,082,272.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24,172.63	74,126,150.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6,454,950.28</b>	<b>555,009,212.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876,526.80</b>	<b>-32,144,920.54</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	35,694.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000.00</b>	<b>35,694.6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90,152.90	11,729,193.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490,152.90</b>	<b>11,729,193.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477,152.90</b>	<b>-11,693,498.51</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376,844.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358,693.45	224,619,944.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26,257.85	684,868.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2,261,795.97</b>	<b>225,304,813.3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758,637.98	13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83,618.41	5,270,21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23,658.45	12,615,136.3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4,665,914.84</b>	<b>150,385,352.1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7,595,881.13</b>	<b>74,919,461.21</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98,995,255.03</b>	<b>31,081,042.1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25,558.83	60,644,516.6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90,720,813.86</b>	<b>91,725,558.83</b>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857,841.23	348,308,900.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557,299.37	80,798,455.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0,415,140.60</b>	<b>429,107,355.6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362,252.58	152,949,986.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410,030.28	159,552,32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71,854.46	39,048,20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172,075.77	110,615,084.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3,316,213.09</b>	<b>462,165,597.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8,927.51</b>	<b>-33,058,241.6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	23,694.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000.00</b>	<b>23,694.6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38,772.07	12,064,78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138,772.07</b>	<b>12,064,782.7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125,772.07</b>	<b>-12,041,088.1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376,844.67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	219,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10,023.1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94,286,867.84</b>	<b>219,56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660,000.00	1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92,024.58	5,133,528.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1,536.96	7,414,666.1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2,673,561.54</b>	<b>143,048,194.4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1,613,306.30</b>	<b>76,511,805.59</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93,586,461.74</b>	<b>31,412,475.8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34,845.36	49,022,369.5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74,021,307.10</b>	<b>80,434,845.36</b>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32,425.42		406,577,902.56		788,569,632.11	5,527,958.15	794,097,59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32,425.42		406,577,902.56		788,569,632.11	5,527,958.15	794,097,59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30,000.00				488,646,844.67				12,048,537.99		112,960,951.42		640,386,334.08	2,461,609.62	637,924,724.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009,489.41		125,009,489.41	2,461,609.62	122,547,87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30,000.00				488,646,844.67								515,376,844.67		515,376,844.67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730,000.00				488,646,844.67								515,376,844.67		515,376,844.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48,537.99			-12,048,537.9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48,537.99			-12,048,537.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6,902,416.00				753,233,732.80				49,280,963.41		519,538,853.98		1,428,955,966.19	3,066,348.53	1,432,022,314.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26,984,202.30		289,598,564.56		661,342,070.99	2,547,903.64	663,889,97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26,984,202.30		289,598,564.56		661,342,070.99	2,547,903.64	663,889,97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8,223.12		116,979,338.00		127,227,561.12	2,980,054.51	130,207,61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227,561.12		127,227,561.12	2,980,054.51	130,207,615.63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48,223.12		-	10,248,223.12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8,223.12		-	10,248,223.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32,425.42		406,577,902.56		788,569,632.11	5,527,958.15	794,097,590.26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62,425.42	334,387,554.66		716,409,28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62,425.42	334,387,554.66		716,409,28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30,000.00				488,646,844.67				12,048,537.99	108,436,841.93		635,862,224.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485,379.92		120,485,37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30,000.00				488,646,844.67							515,376,844.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730,000.00				488,646,844.67							515,376,844.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48,537.99	-12,048,537.9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48,537.99	-12,048,537.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902,416.00				753,233,732.80				49,310,963.41	442,824,396.59		1,352,271,508.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27,014,202.30	242,153,546.61		613,927,05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27,014,202.30	242,153,546.61		613,927,05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8,223.12	92,234,008.05		102,482,231.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482,231.17		102,482,231.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48,223.12	-10,248,223.12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8,223.12	-10,248,223.1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172,416.00				264,586,888.13				37,262,425.42	334,387,554.66		716,409,284.2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7.241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军，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101050593441823，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558 号 3 幢 4 层。

本公司前身为上海誉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系由自然人潘晓红、李文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经历次股权变更及增资，截止 2019 年 12 月 15 日，誉帆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236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40,000.00	41.59
朱军	2,930,000.00	23.71
李佳川	2,930,000.00	23.71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0,000.00	11.00
<b>合计</b>	<b>12,360,000.00</b>	<b>100.00</b>

2020 年 12 月，誉帆科技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 24,475.93 万元，折为股本 7,500 万元，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189,321.00	41.59
朱军	17,779,126.00	23.71
李佳川	17,779,126.00	23.71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52,427.00	11.00
<b>合计</b>	<b>75,000,000.00</b>	<b>100.00</b>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17.2416 万元，由国金鼎兴凯歌（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苏城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农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 8,017.2416 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189,321.00	38.89
朱军	17,779,126.00	22.18
李佳川	17,779,126.00	22.18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52,427.00	10.29
国金鼎兴凯歌（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966.00	2.58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
苏州苏城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68,966.00	2.58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7,242.00	0.65
苏州农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7,242.00	0.65
<b>合计</b>	<b>80,172,416.00</b>	<b>100.00</b>

2025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49 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73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6,73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902,416.00 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189,321.00	29.18
朱军	17,779,126.00	16.63
李佳川	17,779,126.00	16.63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252,427.00	7.72
国金鼎兴凯歌 (厦门)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68,966.00	1.94
苏州苏城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68,966.00	1.94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7,242.00	0.48
苏州农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7,242.00	0.48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672,947.00	0.6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1,570,210.00	1.47
中信证券资管誉帆科技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9,403.00	1.66
社会公众 A 股股东	22,717,440.00	21.25
<b>合计</b>	<b>106,902,416.00</b>	<b>100.00</b>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为修复类服务、检测类服务、养护类服务、材料销售及市政专用车辆研发、生产与销售。

本申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0 万元以上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00 万元以上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 万元以上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 万元以上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②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③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报告期内，本公司金融负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

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企及政府事业单位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单位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

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公允价值计量”。

## **9、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长期资产减值”。

# 1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专用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12、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权使用费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的房屋建筑物改良支出，采用租赁期与受益期的孰短期限内平均摊销。

### 15、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1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

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修复类、检测类、养护类等专业技术服务：该类业务主要采取非开挖技术进行分段实施，各段管道施工周期短且施工完成时管道恢复正常运行，客户在公司履约过程中能够主导已恢复运行部分管道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满足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的条件，同时已恢复运行部分管道的长度及服务单价均能合理确定，故采用产出法确

认收入，即按当期服务完成的工作量乘以服务单价确认当期营业收入；与客户完成最终结算或决算审计后，按照最终确认的工作量在当期调整以前累积确认的营业收入。

②市政专用车辆及材料销售：在商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验收确认且双方确认价格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 18、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0、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楷途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5%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5%
上海誉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25%
朔韦茨环境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

##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5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3) 子公司楷途设备于 2025 年 4 月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5 年度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4) 子公司誉帆建设于 2025 年 12 月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5 年度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90,720,813.86	91,725,558.83
其他货币资金	3,279,078.46	
<b>合计</b>	<b>593,999,892.32</b>	<b>91,725,558.83</b>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4,266.64	30,872.27
商业承兑票据		369,000.00
<b>合计</b>	<b>134,266.64</b>	<b>399,872.27</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4,266.64	100.00%			134,266.64	440,872.27	100.00%	41,000.00	9.30%	399,872.27
其中：										
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410,000.00	93.00%	41,000.00	10.00%	369,000.00
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134,266.64	100.00%			134,266.64	30,872.27	7.00%			30,872.27
<b>合计</b>	<b>134,266.64</b>	<b>100.00%</b>			<b>134,266.64</b>	<b>440,872.27</b>	<b>100.00%</b>	<b>41,000.00</b>	<b>9.30%</b>	<b>399,872.27</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34,266.64	0.00	0.00%
<b>合计</b>	<b>134,266.64</b>	<b>0.00</b>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34,266.64
<b>合计</b>	<b>-</b>	<b>134,266.64</b>

## 3、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3,746,573.33	289,241,298.28
1至2年	206,460,386.10	189,933,000.44
2至3年	148,504,369.45	88,613,939.56
3年以上	145,665,919.91	121,273,820.45
3至4年	57,020,351.09	67,526,782.35
4至5年	45,588,588.93	34,737,836.45
5年以上	43,056,979.89	19,009,201.65
<b>合计</b>	<b>754,377,248.79</b>	<b>689,062,058.73</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88,800.00	0.42%	3,188,8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1,188,448.79	99.58%	179,707,808.12	23.92%	571,480,640.67	689,062,058.73	100.00%	138,176,096.17	20.05%	550,885,962.56
其中：										
组合 1 国企及政府事业单位	663,509,954.24	87.95%	162,521,417.92	24.49%	500,988,536.32	636,981,534.79	92.44%	125,504,898.10	19.70%	511,476,636.69
组合 2 民营企业	87,678,494.55	11.62%	17,186,390.20	19.60%	70,492,104.35	52,080,523.94	7.56%	12,671,198.07	24.33%	39,409,325.87
<b>合计</b>	<b>754,377,248.79</b>	<b>100.00%</b>	<b>182,896,608.12</b>	<b>24.24%</b>	<b>571,480,640.67</b>	<b>689,062,058.73</b>	<b>100.00%</b>	<b>138,176,096.17</b>	<b>20.05%</b>	<b>550,885,962.56</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			3,188,800.00	3,188,8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3,188,800.00</b>	<b>3,188,800.00</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国企及政府事业单位）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3,471,737.77	10,173,587.18	5.00%
1 至 2 年	191,262,985.56	19,126,298.56	10.00%
2 至 3 年	139,910,266.31	41,973,079.89	30.00%
3 至 4 年	48,668,387.00	24,334,193.50	50.00%
4 至 5 年	44,274,396.02	30,992,077.21	70.00%
5 年以上	35,922,181.58	35,922,181.58	100.00%
<b>合计</b>	<b>663,509,954.24</b>	<b>162,521,417.92</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民营企业）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274,835.56	3,016,490.13	6.00%
1 至 2 年	15,197,400.54	1,975,662.07	13.00%
2 至 3 年	8,594,103.14	2,836,054.04	33.00%
3 至 4 年	8,351,964.09	4,426,540.97	53.00%
4 至 5 年	1,314,192.91	985,644.68	75.00%
5 年以上	3,945,998.31	3,945,998.31	100.00%
<b>合计</b>	<b>87,678,494.55</b>	<b>17,186,390.20</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88,800.00				3,188,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176,096.17	41,531,711.95				179,707,808.12
<b>合计</b>	<b>138,176,096.17</b>	<b>44,720,511.95</b>				<b>182,896,608.12</b>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14,892,346.52	41,877,862.91	56,770,209.43	3.69%	5,096,628.13
广州市花都排水有限公司	36,378,384.63	11,661,185.88	48,039,570.51	3.12%	6,175,859.68
广州市番禺城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31,077,375.49	13,504,400.34	44,581,775.83	2.90%	9,871,433.12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潮州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13,443,430.06	24,600,221.64	38,043,651.70	2.47%	5,599,380.10
哈尔滨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731,981.71	17,116,546.05	37,848,527.76	2.46%	2,929,025.47
合计	116,523,518.41	108,760,216.82	225,283,735.23	14.65%	29,672,326.50

#### 4、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70,481,825.11	45,625,609.77	724,856,215.34	632,094,773.03	32,231,077.46	599,863,695.57
未到期质保金	13,426,754.74	1,641,960.99	11,784,793.75	19,702,558.20	1,010,568.55	18,691,989.65
合计	783,908,579.85	47,267,570.76	736,641,009.09	651,797,331.23	33,241,646.01	618,555,685.2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8,733,751.69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同时公司项目按照时段法确认收入，按合同约定的收款金额落后于项目完工进度，使公司合同资产不断增长，且当期新增部分大项目推高了合同资产规模
合计	138,733,751.69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41,274.76	0.97%	7,641,274.76	100.00%	0.00					
其中：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641,274.76	0.97%	7,641,274.7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6,267,305.09	99.03%	39,626,296.00	5.10%	736,641,009.09	651,797,331.23	100.00%	33,241,646.01	5.10%	618,555,685.22
其中：										
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63,837,050.35	97.44%	38,980,835.01	5.10%	724,856,215.34	632,094,773.03	96.98%	32,231,077.46	5.10%	599,863,695.57
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12,430,254.74	1.59%	645,460.99	5.19%	11,784,793.75	19,702,558.20	3.02%	1,010,568.55	5.13%	18,691,989.65
<b>合计</b>	<b>783,908,579.85</b>	<b>100.00%</b>	<b>47,267,570.76</b>	<b>6.03%</b>	<b>736,641,009.09</b>	<b>651,797,331.23</b>	<b>100.00%</b>	<b>33,241,646.01</b>	<b>5.10%</b>	<b>618,555,685.22</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7,641,274.76	7,641,274.76	100.00%	
<b>合计</b>	-	-	<b>7,641,274.76</b>	<b>7,641,274.76</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63,837,050.35	38,980,835.01	5.10%
<b>合计</b>	<b>763,837,050.35</b>	<b>38,980,835.01</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未到期质保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质保金	12,430,254.74	645,460.99	5.19%
<b>合计</b>	<b>12,430,254.74</b>	<b>645,460.99</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7,953,050.67	311,775.91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384,649.99	-	-	
<b>合计</b>	<b>14,337,700.66</b>	<b>311,775.91</b>	<b>-</b>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0,000.00	113,488.32
<b>合计</b>	<b>500,000.00</b>	<b>113,488.32</b>

####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公司客户付款主要采用货币资金结算，少数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结算，应收款项融资为“6+9”银行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各期变动主要由于个别客户使用票据结算所致。

#### (3)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和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535,182.18	10,476,208.53
<b>合计</b>	<b>12,535,182.18</b>	<b>10,476,208.53</b>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038,621.80	10,684,407.36
单位借款	515,688.01	733,437.74
员工备用金	2,232,134.92	806,142.05
其他往来款	263,452.46	181,075.44
合计	14,049,897.19	12,405,062.59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463,456.07	4,064,916.17
1至2年	2,204,903.65	2,446,505.13
2至3年	1,736,499.96	2,354,673.27
3年以上	3,645,037.51	3,538,968.02
3至4年	1,120,130.72	1,295,750.94
4至5年	692,319.44	668,165.32
5年以上	1,832,587.35	1,575,051.76
合计	14,049,897.19	12,405,062.59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9,897.19	100.00%	1,514,715.01	10.78%	12,535,182.18	12,405,062.59	100.00%	1,928,854.06	15.55%	10,476,208.53
其中：										
组合1：保证金	11,038,621.80	78.57%	1,089,992.24	9.87%	9,948,629.56	10,684,407.36	86.13%	1,475,110.13	13.81%	9,209,297.23
组合2：员工备用金	2,232,134.92	15.89%	153,706.14	6.89%	2,078,428.78	806,142.05	6.50%	77,971.28	9.67%	728,170.77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3: 单位借款	515,688.01	3.67%	257,844.01	50.00%	257,844.00	733,437.74	5.91%	366,718.88	50.00%	366,718.86
组合 4: 其他往来款	263,452.46	1.88%	13,172.62	5.00%	250,279.84	181,075.44	1.46%	9,053.77	5.00%	172,021.67
<b>合计</b>	<b>14,049,897.19</b>	<b>100.00%</b>	<b>1,514,715.01</b>	<b>10.78%</b>	<b>12,535,182.18</b>	<b>12,405,062.59</b>	<b>100.00%</b>	<b>1,928,854.06</b>	<b>15.55%</b>	<b>10,476,208.53</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	11,038,621.80	1,089,992.24	9.87%
<b>合计</b>	<b>11,038,621.80</b>	<b>1,089,992.24</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员工备用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员工备用金	2,232,134.92	153,706.14	6.89%
<b>合计</b>	<b>2,232,134.92</b>	<b>153,706.14</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位借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位借款	515,688.01	257,844.01	50.00%
<b>合计</b>	<b>515,688.01</b>	<b>257,844.01</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往来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往来款	263,452.46	13,172.62	5.00%
<b>合计</b>	<b>263,452.46</b>	<b>13,172.62</b>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5,143.12	81,378.35	1,422,332.59	1,928,854.0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852.70	6,852.70		
——转入第三阶段	-21,316.02		21,316.02	
本期计提	317,041.89	77,255.64	155,610.49	549,908.02
本期转回	139,441.93	50,600.00	774,005.14	964,047.07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574.36	114,886.69	825,253.96	1,514,715.0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8,854.06	-414,139.05				1,514,715.01
<b>合计</b>	<b>1,928,854.06</b>	<b>-414,139.05</b>				<b>1,514,715.01</b>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14.23%	100,000.00
上海汤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820,060.88	1-6 年	5.84%	41,003.0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14,249.38	1-4 年	4.37%	38,312.47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宁县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3.56%	25,000.00
深圳市银达富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7,190.00	1-2 年	3.47%	38,954.68
合计		4,421,500.26		31.47%	243,270.19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77,784.60	100.00%	2,869,493.52	100.00%
合计	5,377,784.60		2,869,493.5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451,252.07	45.58%	-
2	西安交通大学	1,200,000.00	22.31%	-
3	潮州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408,900.33	7.60%	-
4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125,479.77	2.33%	-
5	贵阳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	106,578.28	1.98%	-
	合计	4,292,210.45	79.81%	-

## 8、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21,650.53		5,621,650.53	6,339,383.67		6,339,383.6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3,770,370.28		3,770,370.28	2,580,495.31		2,580,495.31
库存商品	1,804,407.51		1,804,407.51	198,353.39		198,353.39
合计	<b>11,196,428.32</b>		<b>11,196,428.32</b>	<b>9,118,232.37</b>		<b>9,118,232.37</b>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3,091.74	539,359.41
减：减值准备	28,154.59	24,516.34
合计	<b>534,937.15</b>	<b>514,843.07</b>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费用	-	7,418,771.85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213,996.70	978,681.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43,574.75	82,062.36
合计	<b>1,257,571.45</b>	<b>8,479,515.97</b>

## 11、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597,326.25	79,866.31	1,517,459.94	2,139,266.32	106,963.33	2,032,302.99	4.2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6,416.55		116,416.55	202,796.48		202,796.4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3,091.74	28,154.59	534,937.15	539,359.41	24,516.34	514,843.07	
<b>合计</b>	<b>1,034,234.51</b>	<b>51,711.72</b>	<b>982,522.79</b>	<b>1,599,906.91</b>	<b>82,446.99</b>	<b>1,517,459.92</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7,326.25	100.00%	79,866.31	5.00%	1,517,459.94	2,139,266.32	100.00%	106,963.33	5.00%	2,032,302.99
其中：										
组合1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97,326.25	100.00%	79,866.31	5.00%	1,517,459.94	2,139,266.32	100.00%	106,963.33	5.00%	2,032,302.99
<b>合计</b>	<b>1,597,326.25</b>	<b>100.00%</b>	<b>79,866.31</b>	<b>5.00%</b>	<b>1,517,459.94</b>	<b>2,139,266.32</b>	<b>100.00%</b>	<b>106,963.33</b>	<b>5.00%</b>	<b>2,032,302.99</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融资租赁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97,326.25	79,866.31	5.00%
<b>合计</b>	<b>1,597,326.25</b>	<b>79,866.31</b>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06,963.33			106,963.3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27,097.02			27,097.0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866.31			79,866.31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690,501.45	59,682,584.3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63,690,501.45	59,682,584.34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专用工具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760,154.11	35,239,113.24	17,814,422.15	2,768,101.29	494,918.21	123,076,709.00
2.本期增加金额	8,016,523.26	4,997,260.01	4,166,861.33	402,689.40	26,932.68	17,610,266.68
（1）购置	6,871,378.73	4,997,260.01	4,166,861.33	402,689.40	26,932.68	16,465,122.15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存货转入	1,145,144.53					
3.本期减少金额	1,203.54	3,179,752.79	366,614.87	27,465.40		3,575,036.60
（1）处置或报废	1,203.54	3,179,752.79	366,614.87	27,465.40		3,575,036.60
4.期末余额	74,775,473.83	37,056,620.45	21,614,668.61	3,143,325.29	521,850.89	137,111,939.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698,227.78	24,209,090.48	12,145,443.65	1,965,873.33	375,489.42	63,394,124.66
2.本期增加金额	6,540,399.37	4,229,743.94	2,226,409.66	153,389.09	45,791.09	13,195,733.15
（1）计提	6,540,399.37	4,229,743.94	2,226,409.66	153,389.09	45,791.09	13,195,733.15
3.本期减少金额		2,814,570.72	327,690.95	26,158.51		3,168,420.18

项目	机器设备	专用工具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2,814,570.72	327,690.95	26,158.51		3,168,420.18
4.期末余额	31,238,627.14	25,624,263.70	14,044,162.36	2,093,103.91	421,280.51	73,421,437.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536,846.69	11,432,356.75	7,570,506.25	1,050,221.38	100,570.38	63,690,501.45
2.期初账面价值	42,061,926.33	11,030,022.76	5,668,978.50	802,227.96	119,428.79	59,682,584.34

### 13、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789,242.97	51,789,242.97
2.本期增加金额	11,137,382.81	11,137,382.81
经营租赁租入	11,137,382.81	11,137,382.81
3.本期减少金额	24,733,250.52	24,733,250.52
租赁终止	24,733,250.52	24,733,250.52
4.期末余额	38,193,375.26	38,193,375.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872,366.25	31,872,366.25
2.本期增加金额	9,545,169.61	9,545,169.61
(1) 计提	9,545,169.61	9,545,169.61
3.本期减少金额	23,785,473.95	23,785,473.95
(1) 处置		
租赁终止	23,785,473.95	23,785,473.95
4.期末余额	17,632,061.91	17,632,061.9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61,313.35	20,561,313.35
2.期初账面价值	19,916,876.72	19,916,876.72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9,545,169.61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7,020,316.14 元、577,965.07 元、1,946,888.40 元。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3,628.00		621,189.06	2,620,000.00	3,424,817.06
2.本期增加金额		8,034.98				8,034.98
(1) 购置		8,034.98				8,034.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4.期末余额		191,662.98		621,189.06	2,620,000.00	3,432,852.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572.00		383,800.08	1,200,833.33	1,664,205.41
2.本期增加金额		19,753.44		63,860.40	262,000.00	345,613.84
(1) 计提		19,753.44		63,860.40	262,000.00	345,613.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9,325.44		447,660.48	1,462,833.33	2,009,819.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337.54		173,528.58	1,157,166.67	1,423,032.79
2.期初账面价值		104,056.00		237,388.98	1,419,166.67	1,760,611.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89,150.25	983,540.44	1,067,329.67		1,805,361.02
合计	1,889,150.25	983,540.44	1,067,329.67		1,805,361.02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267,570.76	7,278,324.56	33,241,646.01	5,115,151.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62,139.64	137,551.79	1,685,369.43	215,392.96
可抵扣亏损	30,990,355.02	3,843,191.74	19,440,353.90	2,498,101.91
信用减值准备	184,491,189.44	29,137,389.08	140,252,913.56	22,214,044.75
租赁负债	23,273,184.02	3,277,207.18	23,768,207.04	3,316,541.03
<b>合计</b>	<b>287,184,438.88</b>	<b>43,673,664.35</b>	<b>218,388,489.94</b>	<b>33,359,232.00</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务允许一次性折旧的固定资产	45,966,104.20	7,028,155.95	38,315,735.74	5,810,046.09
使用权资产	20,561,313.35	2,856,337.97	19,916,876.72	2,736,804.09
<b>合计</b>	<b>66,527,417.55</b>	<b>9,884,493.92</b>	<b>58,232,612.46</b>	<b>8,546,850.18</b>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9,049.23	40,824,615.12	2,736,099.29	30,623,13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9,049.23	7,035,444.69	2,736,099.29	5,810,750.89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494,868.96		494,868.96	260,783.21		260,783.21
<b>合计</b>	<b>494,868.96</b>		<b>494,868.96</b>	<b>260,783.21</b>		<b>260,783.21</b>

##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79,078.46	3,279,078.46	冻结	票据保证金				
合计	3,279,078.46	3,279,078.46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700,000.00	7,000,000.00
信用借款	115,746,394.06	147,66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69,612.32	192,293.05
合计	118,516,006.38	159,852,293.05

##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27,464.76	13,604,244.83
合计	18,727,464.76	13,604,244.83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服务采购款	90,140,594.09	104,134,643.35
材料采购款	54,639,991.67	54,486,642.26
应付成本	14,118,980.42	11,975,573.27
应付费用	9,123,397.91	6,858,400.92
上市发行费	4,987,366.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4,295,409.97	2,388,325.35
<b>合计</b>	<b>177,305,741.05</b>	<b>179,843,585.15</b>

##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0,749.47	336,339.02
<b>合计</b>	<b>320,749.47</b>	<b>336,339.02</b>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8,018.87	24,906.02
其他	282,730.60	311,433.00
<b>合计</b>	<b>320,749.47</b>	<b>336,339.02</b>

##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94.69	212,823.01
已结算未完工款	465,825.29	1,870,561.13
<b>合计</b>	<b>466,019.98</b>	<b>2,083,384.14</b>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157,434.60	193,306,285.06	196,393,397.82	73,070,321.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9,506.76	17,507,656.58	17,478,562.33	778,601.01
三、辞退福利	107,679.00	475,024.00	582,703.00	
<b>合计</b>	<b>77,014,620.36</b>	<b>211,288,965.64</b>	<b>214,454,663.15</b>	<b>73,848,922.85</b>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190,032.26	177,273,201.14	180,083,801.29	72,379,432.11
2、职工福利费	145.79	2,004,212.78	2,004,358.57	
3、社会保险费	509,997.32	9,438,244.90	9,361,861.57	586,380.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1,726.68	8,690,692.32	8,759,371.98	413,047.02
工伤保险费	19,890.64	689,941.42	694,200.43	15,631.63
生育保险费	8,380.00	57,611.16	-91,710.84	157,702.00
4、住房公积金	218,445.63	3,855,567.20	4,007,918.08	66,094.7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813.60	735,059.04	935,458.31	38,414.33
<b>合计</b>	<b>76,157,434.60</b>	<b>193,306,285.06</b>	<b>196,393,397.82</b>	<b>73,070,321.84</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6,456.76	16,923,566.99	16,895,007.42	755,016.33
2、失业保险费	23,050.00	584,089.59	583,554.91	23,584.68
<b>合计</b>	<b>749,506.76</b>	<b>17,507,656.58</b>	<b>17,478,562.33</b>	<b>778,601.01</b>

##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6,447,777.02	81,996,560.62
企业所得税	19,204,193.76	20,300,708.01
个人所得税	134,363.01	136,277.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6,005.04	4,278,821.2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252,678.34	3,692,203.33
其他税种	193,089.67	220,009.21
<b>合计</b>	<b>114,748,106.84</b>	<b>110,624,579.79</b>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14,702.31	631,947.9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71,117.47	8,741,303.70
<b>合计</b>	<b>15,385,819.78</b>	<b>9,373,251.64</b>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34,266.64	294,250.00
待转销项税额	7,004.19	27,666.99
<b>合计</b>	<b>141,270.83</b>	<b>321,916.99</b>

## 2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7,000,000.00	41,4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9,96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74,702.31	31,947.94
小计	97,034,702.31	41,431,947.9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14,702.31	631,947.94
<b>合计</b>	<b>90,920,000.00</b>	<b>40,800,000.00</b>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中信用借款的利率区间在 2.70%-3.00%。

##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722,123.01	25,724,654.1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48,938.99	1,956,447.12
小计	23,273,184.02	23,768,207.0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71,117.47	8,741,303.7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4,002,066.55	15,026,903.34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172,416.00	26,730,000.00				26,730,000.00	106,902,416.0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股份总数增加系首次公开发行导致。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4,586,888.13	488,646,844.67		753,233,732.80
合计	264,586,888.13	488,646,844.67		753,233,732.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系首次公开发行导致。

###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32,425.42	12,048,537.99		49,280,963.41
合计	37,232,425.42	12,048,537.99		49,280,963.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577,902.56	289,598,564.56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6,577,902.56	289,598,564.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009,489.41	127,227,561.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48,537.99	10,248,223.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9,538,853.98	406,577,902.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9,131,142.16	399,149,392.05	730,088,555.07	370,230,757.46
其他业务	86,379.93	-	88,812.61	-
<b>合计</b>	<b>759,217,522.09</b>	<b>399,149,392.05</b>	<b>730,177,367.68</b>	<b>370,230,757.46</b>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修复类	406,256,024.35	202,322,380.35
检测及专项调查类	219,137,676.95	114,231,565.17
养护类	85,922,534.34	46,324,973.59

合同分类	分部 1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整车销售	29,019,548.65	25,704,192.22
材料销售及其他	18,795,357.87	10,566,280.72
其他业务收入	86,379.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534,506,576.29	276,789,520.08
华南地区	175,438,673.99	94,027,789.20
华中地区	3,680,415.16	2,162,222.70
西南地区	40,514,861.19	24,202,066.76
西北地区	522,693.33	423,067.26
华北地区	1,826,952.69	836,295.57
东北地区	2,727,349.44	708,430.48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759,217,522.09	399,149,392.05
<b>合计</b>	<b>759,217,522.09</b>	<b>399,149,392.05</b>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一般在开票结算后 1-3 个月内收款。

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如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或不能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如属于本公司的责任，需退还客户预先支付的款项，并退还已构成的合同资产，如属于客户的责任，本公司有权利要求客户继续履约或对合同履行所发生成本和利润予以补偿；通常合同的质保期限在 1-3 年。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在一年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79,741,440.05 元，其中，409,531,885.0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70,209,554.97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1,586.91	1,990,905.70
教育费附加	2,231,245.55	1,960,812.72
印花税	390,941.16	307,358.35
其他税金	55,346.98	52,822.63
<b>合计</b>	<b>4,799,120.60</b>	<b>4,311,899.40</b>

###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015,466.56	45,518,704.46
折旧及摊销	8,429,842.25	10,380,755.94
中介服务费	8,305,714.93	2,185,118.80
办公费	4,880,259.57	3,844,447.91
交通差旅费	4,599,917.43	4,230,799.64
房租物管费	2,351,199.47	1,973,158.21
业务招待费	1,820,878.90	2,637,645.93
残疾人保障金	974,949.86	1,159,750.31
维修费	846,225.29	533,458.43
低值易耗品	83,829.67	248,777.59
其他	336,044.01	650,623.91
<b>合计</b>	<b>71,644,327.94</b>	<b>73,363,241.13</b>

###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774,220.16	31,200,616.87
业务招待费	11,823,295.04	9,702,833.93
交通差旅费	7,387,563.68	6,750,686.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523,404.86	1,248,635.20
办公费	1,324,512.77	1,051,139.09
其他	434,789.03	758,396.13
<b>合计</b>	<b>52,267,785.54</b>	<b>50,712,307.57</b>

###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78,518.52	22,189,318.89
材料费	4,520,445.05	5,610,915.63
折旧费	1,385,291.58	1,471,073.28
交通差旅费	763,864.89	593,091.70
技术服务费	732,828.17	404,259.20
其他	160,450.16	67,358.94
<b>合计</b>	<b>29,041,398.37</b>	<b>30,336,017.64</b>

###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24,912.73	6,590,378.0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21,220.68	1,195,648.45
保理融资利息支出		17,864.58
减：利息收入	468,309.96	296,267.63
利息净支出	6,056,602.77	6,294,110.43
汇兑净损失	-70,066.47	-
银行手续费	753,526.89	595,613.14
<b>合计</b>	<b>6,740,063.19</b>	<b>6,889,723.57</b>

###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977,666.74	8,756,398.05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977,666.74	8,756,398.05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57,672.77	474,149.91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197,753.89	135,307.99
进项税加计扣除	160,818.41	316,481.42
增值税减免	99,100.47	22,360.50
<b>合计</b>	<b>5,435,339.51</b>	<b>9,230,547.96</b>

####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000.00	38,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720,511.95	-43,746,799.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4,139.05	-239,885.0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7,097.02	26,975.31
<b>合计</b>	<b>-44,238,275.88</b>	<b>-43,921,209.24</b>

####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025,924.75	-9,724,556.19
<b>合计</b>	<b>-14,025,924.75</b>	<b>-9,724,556.19</b>

####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租赁合同变更利得或损失	28,780.05	67,430.45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33,161.43	
<b>合计</b>	<b>161,941.48</b>	<b>67,430.45</b>

####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333.09	6,603.89	4,333.09
其他	22,762.87	7,297.48	22,762.87
<b>合计</b>	<b>27,095.96</b>	<b>13,901.37</b>	<b>27,095.96</b>

其他说明：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均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4,000.00	20,000.00	104,000.00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1,192.41	428,344.06	391,192.41
违约金及赔偿款	265,268.18	198,311.08	265,268.18
罚款及滞纳金	100,117.02	15,868.68	100,117.02
其他	56,785.15	30,001.39	56,785.15
<b>合计</b>	<b>917,362.76</b>	<b>692,525.21</b>	<b>917,362.76</b>

其他说明：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均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 4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47,156.78	29,442,009.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76,788.61	-10,342,614.82
<b>合计</b>	<b>19,470,368.17</b>	<b>19,099,394.42</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018,247.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302,737.1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7,383.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1,639.8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21,392.25
所得税费用	19,470,368.17

####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9,545,999.03	11,216,881.43
收到往来款	17,432,404.55	16,292,449.75
收到政府补助及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5,645,389.49	7,647,214.78
收回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2,452,416.62	3,011,955.00
收到利息收入	468,309.96	296,267.63
<b>合计</b>	<b>35,544,519.65</b>	<b>38,464,768.59</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50,739,656.93	46,203,890.11
支付往来款	11,103,271.55	16,090,380.17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9,349,749.07	11,831,880.23
支付票据保证金	5,731,495.08	
<b>合计</b>	<b>76,924,172.63</b>	<b>74,126,150.51</b>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90,152.90	11,729,193.19
<b>合计</b>	<b>18,490,152.90</b>	<b>11,729,193.19</b>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上市募集资金	29,910,023.17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现金	616,234.68	684,868.80
<b>合计</b>	<b>30,526,257.85</b>	<b>684,868.80</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1,678,853.03	12,615,136.38
企业上市支付的发行费用	21,444,805.42	
<b>合计</b>	<b>33,123,658.45</b>	<b>12,615,136.38</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159,719,944.53	103,300,055.47	24,286,394.06	168,860,000.00		118,446,39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本金	600,000.00		6,040,000.00		600,000.00	6,040,000.00
长期借款-本金	40,800,000.00	63,058,637.98		6,898,637.98	6,040,000.00	90,92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768,207.04		11,183,830.01	11,678,853.03		23,273,184.02
<b>合计</b>	<b>224,888,151.57</b>	<b>166,358,693.45</b>	<b>41,510,224.07</b>	<b>187,437,491.01</b>	<b>6,640,000.00</b>	<b>238,679,578.08</b>

##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547,879.79	130,207,61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25,924.75	9,724,556.19
信用减值准备	44,238,275.88	43,921,209.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95,733.15	13,173,527.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545,169.61	10,714,632.40
无形资产摊销	345,613.84	299,693.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329.67	1,580,49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941.48	-67,430.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859.57	421,740.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24,912.73	6,590,378.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01,482.41	-10,175,89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4,693.80	-166,715.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8,195.95	3,133,440.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946,987.61	-303,789,20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62,741.46	62,287,040.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6,526.80	-32,144,920.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11,137,382.81	4,396,232.5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供应商融资安排	24,286,394.0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720,813.86	91,725,558.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725,558.83	60,644,51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8,995,255.03	31,081,042.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0,720,813.86	91,725,558.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0,720,813.86	91,725,558.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720,813.86	91,725,558.83

**(3)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反向保理。本公司通过兴业银行提供的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本公司在金融服务平台提交应付账款信息，银行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金融服务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确认后本公司供应商可向银行申请融资。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兴业银行供应链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②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24,286,394.06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24,286,394.06	

**③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收到发票后的360天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根据合同约定	

**④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本公司上述金融负债变动中不存在企业合并和汇率变动的影响。

本公司因供应商融资安排，2025年度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同时确认短期借款2,428.64万元。

## 50、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577.88 万元，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1,745.76 万元。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97,766.25	614,182.80
第二年	628,320.00	628,320.00
第三年	471,240.00	628,320.00
第四年	-	471,24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597,326.25	2,342,062.80
减：与租赁收款额相关的未实现融资收益	116,416.55	202,796.48
加：未担保余值的现值	-	-
租赁投资净额	1,480,909.70	2,139,266.32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78,518.52	22,189,318.89
材料费	4,520,445.05	5,610,915.63
折旧费	1,385,291.58	1,471,073.28
交通差旅费	763,864.89	593,091.70
技术服务费	732,828.17	404,259.20
其他	160,450.16	67,358.94
合计	29,041,398.37	30,336,017.6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041,398.37	30,336,017.64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广州	广州	检测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楷途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00,000.00	武汉	武汉	车辆销售	61.88%		设立
上海誉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100.00%		收购
朔韦茨环境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通	南通	材料销售		70.00%	设立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977,666.74	8,756,398.05
财务费用	458,500.00	1,278.53
合计	5,436,166.74	8,757,676.58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5.45%（比较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 18.8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47%（比较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 25.30%）。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8,516,006.38					
应付票据	18,727,464.76					
应付账款	177,305,741.05					
其他应付款	320,74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85,819.78					
长期借款		73,620,000.00	17,300,000.00			
租赁负债		8,032,176.58	4,822,590.78	1,147,299.20		
<b>合计</b>	<b>330,255,781.44</b>	<b>81,652,176.58</b>	<b>22,122,590.78</b>	<b>1,147,299.20</b>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9,852,293.05					
应付票据	13,604,244.83					
应付账款	179,843,585.15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336,339.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73,251.64					
长期借款		600,000.00	40,200,000.00			
租赁负债		5,016,816.87	4,562,365.93	4,295,711.26	1,133,178.08	18,831.20
<b>合计</b>	<b>363,009,713.69</b>	<b>5,616,816.87</b>	<b>44,762,365.93</b>	<b>4,295,711.26</b>	<b>1,133,178.08</b>	<b>18,831.20</b>

###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票据等金融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 2、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应收款项凭证	19,930.00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应收款项凭证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b>合计</b>		<b>19,930.00</b>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应收款项凭证	背书或贴现	19,930.00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合计		19,930.00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0,000.00	5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	投资	人民币 600 万元	29.18%	29.18%
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	投资	人民币 1102 万元	7.72%	7.7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朱军担任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佳川担任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军及李佳川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16.63%和 16.63%股权，通过景宁誉帆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丽水誉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间接持有本公司 1.10%和 1.10%，合计持有本公司 35.46%股权，通过景宁誉帆、丽水誉风控制公司 36.90%的股份，且二者为一致行动人，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军及李佳川。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军、李佳川。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付军萍	实际控制人朱军的配偶
董事、总（副）经理、财务总监等	关键管理人员

### 4、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700,000.00	2025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3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付军萍、朱军	7,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30 日	2025 年 04 月 28 日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薇	5,000,000.00	2024年03月19日	2025年03月18日	是
朱薇	59,944.53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48,325.63	2025年01月02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200,000.00	2025年01月09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320,674.38	2025年01月21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53,444.90	2025年01月21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76,248.54	2025年01月22日	2025年03月19日	是
朱薇	4,980,000.00	2025年03月11日	2028年03月10日	否
朱薇	4,980,000.00	2025年03月13日	2028年03月12日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列示的担保起始日及到期日为公司银行短期借款的借款期限。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49,698.72	8,586,575.87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0,384,654.65	207,567,813.56
1至2年	179,128,025.70	125,539,543.89
2至3年	104,822,001.30	81,817,346.50
3年以上	130,393,253.47	107,428,557.13
3至4年	52,349,400.60	59,301,672.48
4至5年	39,153,288.69	31,054,017.57
5年以上	38,890,564.18	17,072,867.08
合计	624,727,935.12	522,353,261.0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88,800.00	0.51%	3,188,8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539,135.12	99.49%	148,929,665.64	23.96%	472,609,469.48	522,353,261.08	100.00%	115,756,676.41	22.16%	406,596,584.67
其中：										
组合1 国企及政府事业单位	563,597,131.15	90.21%	137,229,496.82	24.35%	426,367,634.33	478,712,721.57	91.65%	106,271,091.17	22.20%	372,441,630.40
组合2 民营企业	47,134,870.61	7.54%	11,700,168.82	24.82%	35,434,701.79	31,803,067.49	6.09%	9,485,585.24	29.83%	22,317,482.25
组合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807,133.36	1.73%			10,807,133.36	11,837,472.02	2.27%			11,837,472.02
合计	624,727,935.12	100.00%	152,118,465.64	24.35%	472,609,469.48	522,353,261.08	100.00%	115,756,676.41	22.16%	406,596,584.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			3,188,800.00	3,188,8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3,188,800.00</b>	<b>3,188,800.00</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国企及政府事业单位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6,844,194.29	9,342,209.95	5.00%
1至2年	160,754,875.91	16,075,487.59	10.00%
2至3年	100,226,206.35	30,067,861.91	30.00%
3至4年	44,829,199.26	22,414,599.63	50.00%
4至5年	38,711,058.67	27,097,741.07	70.00%
5年以上	32,231,596.67	32,231,596.67	100.00%
<b>合计</b>	<b>563,597,131.15</b>	<b>137,229,496.82</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民营企业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540,460.36	1,412,427.61	6.00%
1至2年	7,566,016.43	983,582.14	13.00%
2至3年	4,595,794.95	1,516,612.33	33.00%
3至4年	7,520,201.34	3,985,706.71	53.00%
4至5年	442,230.02	331,672.52	75.00%
5年以上	3,470,167.51	3,470,167.51	100.00%
<b>合计</b>	<b>47,134,870.61</b>	<b>11,700,168.82</b>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88,800.00				3,188,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56,676.41	33,172,989.23				148,929,665.64
<b>合计</b>	<b>115,756,676.41</b>	<b>36,361,789.23</b>				<b>152,118,465.64</b>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花都排水有限公司	36,378,384.63	11,661,185.88	48,039,570.51	3.69%	6,175,859.68
广州市番禺城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31,077,375.49	13,504,400.34	44,581,775.83	3.42%	9,871,433.12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811,443.02	33,627,699.18	40,439,142.20	3.10%	2,362,529.26
温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354,953.01	355,903.79	31,710,856.80	2.43%	2,288,970.49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617,624.13	13,976,774.64	27,594,398.77	2.12%	3,627,746.02
<b>合计</b>	<b>119,239,780.28</b>	<b>73,125,963.83</b>	<b>192,365,744.11</b>	<b>14.76%</b>	<b>24,326,538.57</b>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0,670,355.94	59,695,974.12
<b>合计</b>	<b>50,670,355.94</b>	<b>59,695,974.12</b>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	39,741,513.30	50,725,407.04
保证金	9,982,878.71	9,401,089.27
员工备用金	1,791,294.92	646,067.34
单位借款	153,767.00	371,516.73
其他往来款	255,510.25	173,135.25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51,924,964.18	61,317,215.63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504,254.98	20,821,138.96
1 至 2 年	19,701,051.43	34,553,138.85
2 至 3 年	3,346,011.37	3,015,704.98
3 年以上	3,373,646.40	2,927,232.84
3 至 4 年	1,354,679.79	1,159,955.94
4 至 5 年	662,319.44	814,313.15
5 年以上	1,356,647.17	952,963.75
合计	51,924,964.18	61,317,215.63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24,964.18	100.00%	1,254,608.24	2.42%	50,670,355.94	61,317,215.63	100.00%	1,621,241.51	2.64%	59,695,974.12
其中：										
组合 1：保证金	9,982,878.71	19.23%	1,037,205.09	10.39%	8,945,673.62	9,401,089.27	15.33%	1,371,844.23	14.59%	8,029,245.04
组合 2：员工备用金	1,791,294.92	3.45%	127,744.14	7.13%	1,663,550.78	646,067.34	1.05%	54,982.15	8.51%	591,085.19
组合 3：单位借款	153,767.00	0.30%	76,883.50	50.00%	76,883.50	371,516.73	0.61%	185,758.37	50.00%	185,758.36
组合 4：其他往来款	255,510.25	0.49%	12,775.51	5.00%	242,734.74	173,135.25	0.28%	8,656.76	5.00%	164,478.49
组合 5：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9,741,513.30	76.54%			39,741,513.30	50,725,407.04	82.73%			50,725,407.04
合计	51,924,964.18	100.00%	1,254,608.24	2.42%	50,670,355.94	61,317,215.63	100.00%	1,621,241.51	2.64%	59,695,97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	9,982,878.71	1,037,205.09	10.39%
<b>合计</b>	<b>9,982,878.71</b>	<b>1,037,205.09</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员工备用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员工备用金	1,791,294.92	127,744.14	7.13%
<b>合计</b>	<b>1,791,294.92</b>	<b>127,744.14</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位借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位借款	153,767.00	76,883.50	50.00%
<b>合计</b>	<b>153,767.00</b>	<b>76,883.50</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往来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往来款	255,510.25	12,775.51	5.00%
<b>合计</b>	<b>255,510.25</b>	<b>12,775.51</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9,741,513.30	-	0.00%
<b>合计</b>	<b>39,741,513.30</b>	<b>-</b>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6,280.21	30,778.35	1,224,182.95	1,621,241.5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852.70	6,852.70		
——转入第三阶段	-21,316.02		21,316.02	
本期计提	283,102.67	71,935.64	155,610.49	510,648.80
本期转回	120,466.06		756,816.01	877,282.07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748.10	109,566.69	644,293.45	1,254,608.2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1,241.51	-366,633.27	-	-	-	1,254,608.24
<b>合计</b>	<b>1,621,241.51</b>	<b>-366,633.27</b>	<b>-</b>	<b>-</b>	<b>-</b>	<b>1,254,608.24</b>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39,543,332.07	1-4 年	76.15%	
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85%	1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14,249.38	1-4 年	1.18%	38,312.47
上海汤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55,896.69	1-6 年	1.07%	27,794.83
洛宁县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0.96%	25,000.00
<b>合计</b>		<b>43,213,478.14</b>		<b>83.22%</b>	<b>191,107.30</b>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150,000.00	-	67,150,000.00	67,150,000.00	-	67,150,000.00
<b>合计</b>	<b>67,150,000.00</b>	<b>-</b>	<b>67,150,000.00</b>	<b>67,150,000.00</b>	<b>-</b>	<b>67,150,000.00</b>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2,620,000.00						42,620,000.00	
武汉楷途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上海誉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30,000.00						10,030,000.00	
广州誉帆管道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b>合计</b>	<b>67,150,000.00</b>						<b>67,150,000.00</b>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2,185,011.86	340,738,853.23	561,253,536.00	273,052,936.70
<b>合计</b>	<b>662,185,011.86</b>	<b>340,738,853.23</b>	<b>561,253,536.00</b>	<b>273,052,936.70</b>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修复类	396,483,928.33	201,002,442.47
检测及专项调查类	193,056,838.29	102,875,123.86
养护类	61,767,094.23	33,286,727.91
材料销售及其他	10,877,151.01	3,574,558.99

合同分类	分部 1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252,125,708.43	133,891,459.40
华南地区	235,998,422.97	116,323,885.91
华中地区	45,855,621.18	25,266,986.79
西南地区	38,911,567.26	22,230,474.36
西北地区	39,856,586.30	19,498,466.43
华北地区	18,268,296.42	9,513,888.33
东北地区	31,168,809.30	14,013,692.01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662,185,011.86	340,738,853.23
<b>合计</b>	<b>662,185,011.86</b>	<b>340,738,853.23</b>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一般在开票结算后 1-3 个月内收款。

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如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或不能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如属于本公司的责任，需退还客户预先支付的款项，并退还已构成的合同资产，如属于客户的责任，本公司有权利要求客户继续履约或对合同履行所发生成本和利润予以补偿；通常合同的质保期限在 1-3 年。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在一年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61,152,846.48 元，其中，393,544,966.5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67,607,879.97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 十六、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4,91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6,166.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1,775.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553.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848.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2,373.08	
<b>合计</b>	<b>4,285,250.06</b>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9%	1.17	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8%	1.13	1.1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